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的海吉亞醫療控股有限公司股份，閣下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ygeia Healthcare Holdings Co., Limited

海吉亞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78)

有關收購賀州廣濟醫院有限公司的主要交易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封面所用專有詞彙與本通函「釋義」一節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9至49頁。

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本公司已取得合共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逾50%的一組有密切聯繫的股東有關收購事項的書面批准，以代替舉行本公司股東大會。本通函將發予股東，僅供其參考。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目 錄

| | 頁次 |
|------------------------------|-------|
| 釋義 | 1 |
| 董事會函件 | 9 |
| 附錄一 –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 I-1 |
| 附錄二 – 目標醫院歷史財務資料之會計師報告 | II-1 |
| 附錄三 – 目標醫院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III-1 |
| 附錄四 –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IV-1 |
| 附錄五 – 一般資料 | V-1 |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收購事項」 | 指 | 收購目標醫院99%的股權及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 |
| 「經調整代價」 | 指 | 調整後代價，詳情請參閱本通函「代價調整」一節 |
| 「Amber Tree」 | 指 | Amber Tree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由控股股東之一朱女士間接全資擁有 |
| 「組織章程細則」 | 指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有條件採納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生效的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
| 「聯繫人」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董事會」 | 指 | 董事會 |
| 「營業日」 | 指 | 中國銀行一般向公眾開門辦理日常銀行業務的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或星期日) |
| 「Century River」 | 指 | Century River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由控股股東之一朱先生間接全資擁有 |
| 「Century River Investment」 | 指 | Century River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六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由控股股東之一朱先生直接全資擁有 |
| 「成武海吉亞醫院」 | 指 | 成武海吉亞醫院有限公司(前稱成武縣同慧醫院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

釋 義

| | | |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
| 「重慶海吉亞醫院」 | 指 | 重慶海吉亞腫瘤醫院有限公司(前稱重慶海吉亞醫院管理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九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
| 「三級」 | 指 | 國家衛計委醫院分級系統指定三級醫院為最大最好的地區性醫院，一般擁有500張以上床位，為向廣泛的地區提供高水平專科性醫療服務並承擔高等學術和科研任務的綜合醫院 |
| 「緊密聯繫人」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本公司」 | 指 | 海吉亞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
| 「完成」 | 指 | 完成收購事項，更多詳情載述於本通函「完成」一節 |
| 「完成日期」 | 指 | 完成的日期 |
| 「關連人士」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關連交易」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代價」 | 指 | 買方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應付賣方的代價，詳情載述於本通函「代價」一節 |

釋 義

| | | |
|------------------|---|--|
| 「控股股東」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指朱先生、朱女士、Century River Investment、Century River、Red Palm Investment、Red Palm及Amber Tree |
| 「COVID-19」 | 指 | 新型冠狀肺炎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經擴大集團」 | 指 | 經收購事項擴大之本集團 |
| 「股權轉讓協議」 | 指 | 買方、賣方及目標醫院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訂立協議，據此(其中包括)收購目標醫院99%的股權 |
| 「現有合約安排」 | 指 | 由(其中包括)向上投資、海吉亞醫院管理、伽瑪星科技及可變權益實體醫院訂立的一系列合約安排(視情況而定)，有關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合約安排」一節 |
| 「貸款協議」 | 指 | 伽瑪星科技(作為借款方)與屬於獨立第三方的一間銀行(作為貸款方)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訂立之貸款協議 |
| 「Fountain Grass」 | 指 | Fountain Grass Investment Ltd，根據毛里求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Warburg Pincus LLC的聯屬公司 |
| 「伽瑪星科技」 | 指 | 上海伽瑪星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廣發資產管理」 | 指 | 廣發証券資產管理(廣東)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廣發証券的全資附屬公司 |

釋 義

| | | |
|------------|---|---|
| 「廣發証券」 | 指 | 廣發証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在中國廣東省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776，及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776 |
| 「廣發信德」 | 指 | 廣發信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廣發証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全球發售」 | 指 | 具有招股章程賦予該詞的涵義 |
| 「本集團」或「我們」 | 指 |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 |
| 「歷史擔保」 | 指 | 賣方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向買方披露的目標集團未償還擔保(包括與之有關的任何賠償及補償) |
| 「港元」 | 指 |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
| 「香港」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海吉亞醫院管理」 | 指 | 海吉亞(上海)醫院管理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六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向上投資全資擁有，並根據現有合約安排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
| 「賀州少數股東」 | 指 | 梧州寶石園建設開發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三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
| 「獨立第三方」 | 指 |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人士 |

釋 義

| | | |
|------------|---|---|
| 「首次公開發售豁免」 | 指 | 只要本公司的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聯交所授予本公司豁免嚴格遵守(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就現有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i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3條設定現有合約安排項下交易年度上限的規定；及(ii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2條限定現有合約安排期限為三年或以內的規定，惟須遵守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的豁免條件 |
| 「開遠解化醫院」 | 指 | 開遠解化醫院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
|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指 |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認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 「上市規則」 | 指 | 經不時修訂或補充的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主板」 | 指 | 由聯交所運作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而與之併行運作 |
| 「托管醫院」 | 指 | 邯鄲仁和醫院及邯鄲兆田骨科醫院 |
| 「標準守則」 | 指 |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
| 「商務部」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

釋 義

| | | |
|----------|---|--|
| 「朱先生」 | 指 | 朱義文先生，朱女士的父親、本集團創辦人、非執行董事、副主席及控股股東之一 |
| 「朱女士」 | 指 | 朱劍喬女士，朱先生的女兒及控股股東之一 |
| 「所得款項淨額」 | 指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391.9百萬港元 |
| 「新合約安排」 | 指 | 買方、目標醫院及向上投資將訂立的一系列合約安排，詳情載於本通函「新合約安排」一節 |
| 「國家衛計委」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現稱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 |
| 「百分比率」 | 指 | 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適用於釐定交易類別之百分比率 |
| 「中國法律顧問」 | 指 | 君合律師事務所，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 |
| 「前身醫院」 | 指 | 賀州廣濟醫院，為一家非營利性私人醫院及目標醫院的前身，該醫院於二零二零年六月獲得營利性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
| 「招股章程」 | 指 |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
| 「買方」 | 指 | 伽瑪星科技(收購目標醫院70%的股權)及海吉亞醫院管理(通過新合約安排收購目標醫院29%的股權)的統稱 |

釋 義

| | | |
|-----------------------|---|--|
| 「Red Palm」 | 指 | Red Palm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由其中一名控股股東朱女士間接全資擁有 |
| 「Red Palm Investment」 | 指 | Red Palm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六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由其中一名控股股東朱女士直接全資擁有 |
| 「人民幣」 | 指 | 中國法定貨幣 |
| 「證券及期貨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單縣海吉亞醫院」 | 指 | 單縣海吉亞醫院有限公司(前稱單縣海吉亞醫院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
| 「股東」 | 指 | 股份持有人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附屬公司」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目標集團」 | 指 | 目標醫院，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合併聯屬實體或倘文義指在前身醫院轉變為目標醫院前的期間內，於相關時間經營目標醫院業務的實體 |
| 「目標醫院」 | 指 | 賀州廣濟醫院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四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賣方及賀州少數股東分別擁有99%和1%的股權 |

釋 義

| | | |
|------------|---|--|
| 「美國」 | 指 | 美利堅合眾國，包括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
| 「美元」 | 指 | 美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
| 「賣方」 | 指 | 廣發信德(珠海)醫療產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在中國成立的股權投資基金 |
| 「可變權益實體醫院」 | 指 | 荷澤海吉亞醫院有限公司(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蘇州滄浪醫院有限公司(本集團的附屬公司)、重慶海吉亞醫院、龍岩市博愛醫院有限公司(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成武海吉亞醫院、安丘海吉亞醫院有限公司(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聊城海吉亞醫院有限公司(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德州海吉亞醫院有限公司(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無錫海吉亞醫院有限公司(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及龍岩海吉亞醫院有限公司(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
| 「向上投資」 | 指 | 上海向上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朱先生及朱女士分別擁有40%及60% |
| 「%」 | 指 | 百分比 |

本通函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經約整。



Hygeia Healthcare Holdings Co., Limited

海吉亚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78)

執行董事：

程歡歡女士
任愛先生
張文山先生
姜蕙女士

非執行董事：

方敏先生(主席)
朱義文先生(副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彥群先生
Chen Penghui先生
葉長青先生

註冊辦事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

中國
上海市靜安區
梅園路228號
企業廣場702-707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敬啟者：

有關收購賀州廣濟醫院有限公司的主要交易

A.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本公司與賣方就有關可能收購事項訂立之意向書；

及(ii)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收購事項。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i)收購事項之進一步資料；(ii)董事會函件，包含董事會向股東就(其中包括)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收購事項出具的意見及推薦建議；(iii)本集團的財務資料；(iv)目標醫院的財務資料；(v)目標醫院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vi)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及(vii)上市規則要求披露的其他一般資料，僅供參考。

B. 股權轉讓協議

股權轉讓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訂約方

- (1)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伽瑪星科技(作為買方之一)；
- (2) 根據現有合約安排，本公司附屬公司海吉亞醫院管理(作為買方之一)；
- (3) 廣發信德(珠海)醫療產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作為賣方)；及
- (4) 賀州廣濟醫院有限公司(作為目標醫院)。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賣方、目標醫院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

將予收購之股權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伽瑪星科技及海吉亞醫院管理分別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醫院70%及29%的股權。買方、目標醫院及向上投資將就完成後由海吉亞醫院管理持有的目標醫院29%的股權訂立新合約安排。有關新合約安排的詳情，請參閱下文「新合約安排」一節。

代價

最高代價為人民幣641,569,500元，惟可根據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予以調整。

代價乃於買方經對目標集團進行盡職調查後由買方與賣方公平磋商釐定，當中已考慮(其中包括)：(i)中國醫療服務行業近期可比較交易(「可比較交易」)及可比較公司(「可比較公司」)的市銷率倍數(「市銷率倍數」)；(ii)目標醫院的經調整市盈率倍數(「市盈率倍數」)及經調整資產淨值倍數(「資產淨值倍數」)；(iii)目標集團的近期財務狀況及歷史財務表現；(iv)目標醫院的區位優勢、業務前景及未來增長，包括土地資源及其他服務能力的擴大潛力；及(v)本集團將從收購事項獲得的戰略利益。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收購事項的原因及裨益」一節。

於釐定代價時，本公司已考慮市銷率倍數、市盈率倍數及資產淨值倍數，但本公司決定採用市銷率方法，原因如下：

- (i) 於過去三個財政年度(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目標醫院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23.1百萬元、人民幣374.5百萬元及人民幣362.3百萬元，其相對穩定。然而，目標醫院各年度(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淨利潤受限於若干一次性調整，包括(a)對來自目標醫院歷史股東及關聯方的其他應收款項計提壞賬；及(b)基於歷史擔保貼現值的財務擔保合約(如本通函附錄二目標醫院會計師報告附註30所載)計提。於過去三個財政年度(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目標醫院的經審核淨利潤分別約為人民幣44.5百萬元、人民幣12.5百萬元及人民幣18.4百萬元，目標醫院的經調整淨利潤¹分別約為人民幣48.3百萬元、人民幣36.4百萬元及人民幣32.9百萬元。由於一次性調整的影響，董事會認為，目標醫院於過去三個財政年度的經審核淨利潤可能無法準確反映目標醫院如在本集團管理下的真實經營能力及預示其前景；
- (ii) 由於一次性調整的影響，目標醫院的資產淨值倍數可能無法反映目標醫院的公允價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醫

1 經調整淨利潤指扣除相關非經營性一次性虧損調整的相關淨利潤。相關一次性虧損調整包括(i)對來自目標醫院歷史股東及關聯方的其他應收款項計提壞賬；及(ii)基於歷史擔保貼現值的財務擔保合約(如本通函附錄二目標醫院會計師報告附註30所載)計提。

董事會函件

院的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03.5百萬元，目標醫院的經調整資產淨值²約為人民幣210.6百萬元；

- (iii) 市銷率倍數不受一次性調整的影響；
- (iv) 於與本公司公平磋商釐定代價時，賣方在商業上同意採用市銷率倍數；
- (v) 目標醫院於二零二零年的淨利潤低於二零二零年大多數同行的淨利潤。可比較交易中目標公司(「同行」)的淨利率介乎約1.2%至18.4%，平均值(不包括最大及最小數字後)約10.9%。目標醫院於二零二零年的經審核淨利率及經調整淨利率³分別約為5.1%及9.1%，均接近可比較交易淨利率範圍的低端，低於平均值10.9%。然而，本公司管理層認為考慮到目標醫院穩定的收入及當地的聲譽，其利潤增長潛力可期；及
- (vi) 在中國的醫療相關收購事項中，採用市銷率倍數對目標進行估值並不罕見，原因如下：
 - (a) 根據公開資料，以下交易涉及收購主要在中國提供醫療服務的公司，並採用市銷率倍數對目標公司進行估值；及

| 買方/賣方 | 目標公司名稱 | 收購/ 出售股權 | | 目標公司 的估值 (人民幣) | | |
|---------------------------------|-------------------------|-------------|----------------------|----------------------|--------------------|-------|
| | | 百分比 | 交易日期 | 百萬元 | 淨利率 | 市銷率倍數 |
| 新世紀醫療 (香港交易所: 1518) | 成都新世紀 婦女兒童醫院 有限公司 | 85% |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二十九日 | 200 | 13.7% ² | 2.7 |
| 成都普瑞眼科醫院 股份有限公司 ¹ | 東莞光明眼科 醫院 | 45% | 二零二零年 七月八日 | 378 | 17.2% | 2.8 |

2 經調整資產淨值是指扣除相關非經營性一次性調整的相關資產淨值。相關一次性調整包括(i)對來自目標醫院歷史股東及關聯方的其他應收款項累計計提壞賬；及(ii)基於歷史擔保貼現值的財務擔保合約(如本通函附錄二目標醫院會計師報告附註30所載)累計計提。

3 經調整淨利率乃按經調整淨利潤除以收入計算。

董事會函件

附註：

1. 該交易的相關資料披露於成都普瑞眼科醫院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七日在科創板首次公開發售的招股章程中。
 2. 成都新世紀婦女兒童醫院有限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淨利率為13.7%。
- (b)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之通函所述，由於目標醫院於收購時的淨利潤(二零一八財年至二零二零財年分別約為人民幣72.0百萬元、人民幣75.7百萬元及人民幣60.6百萬元)相對穩定及重大，且不存在可能影響相關淨利潤的重大非經營性一次性調整，故對Etern Group Ltd. (「Etern Group」)的估值採用市盈率倍數。

除市銷率倍數外，本公司已考慮可比較交易及可比較公司的市盈率倍數及資產淨值倍數。然而，由於上述原因，市盈率倍數可能無法準確反映目標醫院如在本集團管理下的真實經營能力及預示其前景，以及資產淨值倍數可能無法反映目標醫院的公允價值，因此目標醫院的經調整市盈率倍數⁴及經調整資產淨值倍數⁵被考慮在內。

為評估代價的公平性及合理性，本公司已分別基於可比較交易及可比較公司進行分析。

4 經調整市盈率倍數乃按目標公司的估值除以其經調整淨利潤計算。

5 經調整資產淨值倍數乃按目標公司的估值除以其經調整資產淨值計算。

為進行可比較交易分析，本公司已盡其所深知及最大努力識別及審查可比較交易代表的市銷率倍數，其中(i)涉及收購主要於截至股權轉讓協議之日的過去兩年內，在中國從事提供醫療服務的目標公司，交易詳情已公開；(ii)於相關收購完成後，買方將持有目標公司50%以上的股權，且至少滿足以下標準之一：(i)目標公司於相關收購時盈利，收入介乎人民幣100百萬元至人民幣600百萬元之間，乃經參考目標醫院於二零二零年的收入約人民幣362百萬元釐定；及(ii)每年就診人次介乎100,000至600,000人次之間，乃經參考目標醫院於二零二零年的就診人次(為住院患者及門診患者的總人次)約330,000人次釐定。可比較交易的詳情載列如下：

| 買方 | 股份代號 | 目標公司名稱 | 業務性質 | 城市 | 目標公司的成立 ⁽¹⁾ | 交易日期 | 收購股權百分比 | 每年就診人次 ⁽²⁾ | 收入 ⁽³⁾ (人民幣千元) | 淨利率(%) ⁽⁴⁾ | 市銷率倍數 ⁽⁵⁾ | 市盈率倍數 ⁽⁶⁾ | 資產淨值倍數 ⁽⁷⁾ |
|-------------------------------|----------------|---------------------------------|-----------|----|------------------------|-------------|--------------------|-----------------------|------------------------------|-----------------------|----------------------|----------------------|-----------------------|
| 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 香港交易所：1515 | Sinopli China Hospitals Limited | 綜合醫療服務 | 淮安 | 一九四一年 |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 99.19% | 600,000 | 493,500 | 2.0 | 1.8 | 88.0 | 1.2 |
| 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 香港交易所：1515 | 濟南重汽醫院有限公司 | 綜合醫療服務 | 濟南 | 一九五二年 | 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 25% ⁽⁸⁾ | 456,000 | 195,490 | 1.2 | 1.7 | 139.9 | 1.0 |
| 寧波三星醫療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⁴⁾ | 上海證券交易所：601567 | 南京明州康復醫院有限公司 | 康復醫療服務 | 南京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日 | 100% | 未披露 | 128,568 | 16.1 | 2.5 | 15.4 | 3.9 |
| 寧波三星醫療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⁴⁾ | 上海證券交易所：601567 | 杭州明州腦康康復醫院有限公司 | 康復醫療服務 | 杭州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日 | 100% | 未披露 | 195,941 | 18.4 | 2.4 | 13.3 | 3.9 |
| 浙江莎普愛思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 上海證券交易所：603168 | 泰州市婦女兒童醫院有限公司 | 產科及婦科醫療服務 | 泰州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 100% | 未披露 | 172,291 | 16.8 | 2.9 | 17.3 | 3.8 |

關 聯 函 件

| 買方 | 股份代號 | 目標公司名稱 | 業務性質 | 城市 | 目標公司的成立 ⁽¹⁾ | 交易日期 | 收購股權百分比 | 每年就診人次 ⁽²⁾ | 收入 ⁽³⁾ (人民幣千元) | 淨利率(%) ⁽⁴⁾ | 市銷率倍數 ⁽⁵⁾ | 市盈率倍數 ⁽⁶⁾ | 資產淨值倍數 ⁽⁷⁾ |
|-----------------------------|----------------------------|------------------|--------|----|------------------------|-------------|---------------------|-----------------------|------------------------------|-----------------------|----------------------|----------------------|-----------------------|
| 海吉亞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 香港交易所: 深圳證券交易所: 6078 | Etern Group Ltd. | 綜合醫療服務 | 蘇州 | 二零零七年 |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五日 | 100% | 502,000 | 492,099 | 12.3 | 3.5 | 28.7 | 3.6 |
|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⁸⁾ | 深圳證券交易所: 300143 | 蘇州廣慈腫瘤醫院有限公司 | 腫瘤專科服務 | 蘇州 | 二零零五年 |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 100% | 157,105 | 394,553 | 7.4 | 1.6 | 21.7 | 11.6 |
| | | | | | | | 最大值 | 600,000 | 493,500 | 18.4 | 3.5 | 139.9 | 11.6 |
| | | | | | | | 最小值 | 157,105 | 128,568 | 1.2 | 1.6 | 13.3 | 1.0 |
| | | | | | | | 平均值 (不包括最大及最小數字) | 479,000 | 290,075 | 10.9 | 2.3 | 34.2 | 3.3 |

附註：

- (1) 目標公司的成立為目標公司或其前身(如適用)的成立時間較早者。
- (2) 目標醫院的每年就診人次為每年住院患者及門診患者的總人次。目標醫院的收入為最近財政年度的收入。目標醫院的淨利率通過其最近財政年度的淨利潤除以其最近財政年度的收入計算。可比較交易的市銷率倍數及市盈率倍數通過目標公司的估值除以其最近財政年度末或截至最近期間末的資產淨值計算。可比較交易的資產淨值倍數通過目標公司的估值除以其截至最近財政年度末或截至最近期間末的資產淨值計算。
- (3) 於收購前，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已持有目標公司75%的股權，此為收購目標公司剩餘25%股權的交易。
- (4) 據其已刊發之公告，該交易為關聯方交易。

董事會函件

可比較交易的市銷率倍數範圍約為1.6倍至3.5倍，平均值(不包括最大及最小數字後)約為2.3倍。最高代價反映1.8倍的市銷率倍數，低於2.3倍的平均值。

供說明用途，可比較交易的市盈率倍數範圍約為13.3倍至139.9倍，平均值(不包括最大及最小數字後)約為34.2倍。最高代價反映19.7倍的經調整市盈率倍數，低於34.2倍的平均值，接近範圍的低端。可比較交易的資產淨值倍數範圍約為1.0倍至11.6倍，平均值(不包括最大及最小數字後)約為3.3倍。最高代價反映3.1倍的經調整資產淨值倍數，接近3.3倍的平均值。

為進行可比較公司分析，本公司已盡其所深知及最大努力識別及審查符合以下標準的可比較公司代表的市銷率倍數：(i)為於香港或中國上市之公司；(ii)為主要於中國提供具醫療專科重點的醫療服務之公司；及(iii)為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正面純利或經調整淨利潤之公司。可比較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 可比較公司名稱 | 股份代號 | 業務性質 | 市銷率 倍數 ¹ | 市盈率 倍數 ² | 資產淨值 倍數 ³ |
|----------------|--------------------|----------------------|------------------------|------------------------|-------------------------|
| 錦欣生殖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 香港交易所： 1951 | 提供輔助生殖服務 | 28.6 | 104.8 ⁴ | 5.5 |
| 愛爾眼科醫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深圳證券交易所： 300015 | 提供眼科醫療服務 | 28.9 | 195.0 | 34.9 |
| 通策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 上海證券交易所： 600763 | 提供牙科醫療服務 | 55.0 | 232.1 | 53.4 |
| 海吉亞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 香港交易所： 6078 | 提供腫瘤醫療服務 | 28.9 | 128.1 ⁵ | 12.1 |
| 溫州康寧醫院股份有限公司 | 香港交易所： 2120 | 提供精神病醫療服務 | 1.7 | 24.1 | 1.3 |
| | | 最大值 | 55.0 | 232.1 | 53.4 |
| | | 最小值 | 1.7 | 24.1 | 1.3 |
| | | 平均值(不包括 最大及最小數字後) | 28.8 | 142.6 | 17.5 |

董事會函件

附註：

- (1) 可比較公司的市銷率倍數通過截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即股權轉讓協議日期前最後一個交易日)的可比較公司的市值除以其最近財政年度的收入計算。
- (2) 可比較公司的市盈率倍數通過截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即股權轉讓協議日期前最後一個交易日)的每股股份價格除以最近財政年度的每股基本收益計算。
- (3) 可比較公司的資產淨值倍數通過截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即股權轉讓協議日期前最後一個交易日)的可比較公司的市值除以其截至最近財政年度末母公司應佔的資產淨值計算。
- (4) 錦欣生殖醫療集團有限公司的市盈率倍數乃通過其經調整每股基本收益計算，經調整每股基本收益乃通過其經調整淨利潤除以用於計算每股基本收益的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誠如其年報所披露，其最近財政年度的經調整淨利潤乃經排除以下項目計算：(i)上市開支；(ii)有關其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的開支；(iii)若干收購所產生的醫療執業許可證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攤銷及折舊；(iv)來自關聯方的推算利息收入；(v)與處置兩個社區健康服務中心有關的虧損；及(vi)向武漢作出的捐款，以更好地反映其當前業務及經營狀況。
- (5) 本集團的市盈率倍數乃通過其於二零二零年的經調整每股基本收益計算，經調整每股基本收益乃通過其經調整淨利潤除以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誠如其年報所披露，其最近財政年度的經調整淨利潤乃經排除以下項目計算：(i)可贖回股份贖回日展期帶來的影響；(ii)可贖回股份的利息開支；(iii)稅後上市開支；及(iv)股份支付薪酬開支。

董事會認為可比較公司與目標集團的業務模式近似，並可反映經營相同行業公司的現時市場代價。董事會認為上述分析足以使董事會對收購事項進行觀察及具有意義的比較。董事會知悉可比較公司全部均為其股份在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或深圳證券交易所買賣的上市公司。目標集團並非上市公司，因此其股份不會享有與上述可比較公司類似的可銷性好處，而且目標集團本身並無公開及直接評估的公平市值。董事會明白，根據一群可比較上市公司的市銷率推算一家私人公司的公允價值屬市場慣例。據董事所深知及盡悉，經考慮目標醫院的經調整市盈率倍數及經調整資產淨值倍數後，根據上述準則，可比較公司的市銷率倍數詳盡無遺，並可作為收購事項的公平及具代表性的範例。

最高代價反映1.8倍的市銷率倍數，其低於28.8倍的平均值(不包括最大及最小數字後)，接近範圍的低端。

董事會函件

供說明用途，最高代價反映19.7倍的經調整市盈率倍數，其低於範圍的低端。此外，最高代價反映3.1倍的經調整資產淨值倍數，其低於17.5倍的平均值(不包括最大及最小數字後)，接近範圍的低端。

經計及上述因素後，董事認為該代價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代價中的人民幣369,569,500元將由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撥付，代價中的人民幣272,000,000元將根據貸款協議提供的外部貸款撥付及餘下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倘因人民幣兌港元升值而出現任何差額)撥付。有關貸款協議的詳情，請參閱下文「貸款協議」一節。

代價調整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買方有權審查或聘請會計師事務所審查目標集團截至完成日期的資產及負債(「完成賬目」)，且代價可於下列事項下調相關金額：

- (1) 目標集團任何資產減少，包括(其中包括)目標集團的土地、物業及銀行存款；
- (2) (a)於目標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之外產生任何應付款項，(b)宣派目標醫院股息超過人民幣25,000,000元或未經買方事先書面同意宣派目標醫院股息，(c)就建造新門診綜合樓產生銀行貸款超過人民幣50,000,000元，或產生其他借款或墊款，(d)未經買賣雙方同意，購買超過人民幣200,000元的固定資產；
- (3) 建造及裝修新門診綜合樓的資本開支總額超過人民幣100,000,000元(對於超過人民幣95,000,000元但不超過人民幣100,000,000元的部分，買方及賣方應真誠磋商)；

董事會函件

- (4) 目標集團承擔歷史擔保超過責任上限人民幣49,178,000元(「責任上限」)。

目標醫院曾涉及多起訴訟(「案件」)，涉及其作為向目標醫院歷史股東的相關方提供貸款的擔保人的義務，乃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披露為歷史擔保。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有案件均已裁決、尚未執行。根據法院判決，目標醫院須承擔的賠償金額應為經扣除借款方償還的金額後的未償還貸款(另加利息及費用款項)的一半。於其中一個案件中，貸款方從目標醫院賬戶已扣除約人民幣11.178百萬元(為該案件相關未償還貸款的一半)用於結算。就其他案件而言，賣方目前正在與貸款方協商結算協議。儘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訂立書面結算協議，但經賣方確認，目標醫院就其他案件須承擔的最低賠償金額總額預期約為人民幣38百萬元。因此，經賣方與本公司公平磋商後股權轉讓協議的責任上限為人民幣49,178,000元；及

- (5) 任何其他現有負債、潛在負債及其他負債可能影響代價，惟該等開支將由目標集團承擔。

自完成日期起一年(即三百六十五(365)個曆日)屆滿後，倘賣方未能完成末期付款的先決條件(c)，買方有權進一步將代價下調人民幣30,000,000元(連同相關開支及稅項(如有))，除非買方選擇豁免該先決條件。

付款條款及相關先決條件

代價將按以下方式以現金結算：

- (1) 第一期付款，佔最高代價的20%(「第一期付款」)，其中
- (a) 人民幣50,000,000元(「首筆付款」)應於簽署股權轉讓協議後兩個營業日內支付至賣方指定的銀行賬戶；及

董事會函件

- (b) 人民幣78,313,900元(「**托管金額**」)應於以下日期後五(5)個營業日內支付至以賣方名義開立，並由賣方及伽瑪星科技共同管理的賬戶(「**托管賬戶**」)：(i)托管賬戶已開立，及(ii)本公司已獲得一組密切聯繫的股東(該等股東合共持有面值超過50%的證券，根據上市規則有權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並在會上投票批准收購事項)的書面股東批准，惟托管金額應自不遲於首筆付款的付款日期起十五(15)個營業日支付至托管賬戶；
- (2) 托管金額應由伽瑪星科技釋放予賣方，而第二期付款(「**第二期付款**」，連同第一期付款，佔經調整代價的80%)應於買方收到賣方及目標醫院發出的書面通知確認已滿足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先決條件(獲買方豁免除外)後五個營業日內支付至賣方指定的銀行賬戶：
- (a) 已自買方、賣方、本公司及目標醫院獲得收購事項的所有必要內部批准及同意(視情況而定)；
- (b) 已獲得與目標醫院從非營利性醫院轉為營利性醫院有關的必要批准、備案或登記的所有文件；
- (c) 目標醫院與第三方服務提供商之間的諮詢服務協議已終止；
- (d) 目標醫院的新門診綜合樓已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通過防雷驗收；
- (e) 目標醫院已將收購事項告知需要知悉的有關方；
- (f) 已獲得完成後訂立新合約安排所需的所有文件；
- (g) 已完成目標醫院有關收購事項的公司登記程序，包括變更

董事會函件

股東、法定代表人、董事、監事及總經理以及採納新的組織章程細則(「登記完成」)；

- (h) 買方及賣方已就完成賬目達成書面確認；
- (i) 經買方與賣方協定的目標集團的財產物資已交付予買方(「物資交付」)；
- (j) 已獲得執行股權轉讓協議並完成其項下交易所需的所有政府豁免、同意及批准；
- (k) 賣方及目標集團的陳述及保證為真實、準確及完整，且賣方及目標集團並無重大違反股權轉讓協議的義務或承諾；
- (l) 並無有效的法律或協議、合約或法律文件禁止或限制收購事項(除非獲豁免)或對目標集團擁有、經營或控制其主要業務及相關資產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m) 目標集團概無重大變動或概無任何可能導致目標集團重大變動的事件或事實(除非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向買方披露或賣方已實質性補救該重大變動並獲得買方批准)；及
- (n) 概無可能影響收購事項合法性或對目標集團的運營或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訴訟、仲裁、行政處罰或其他調查或糾紛；

董事會函件

- (3) 第三期付款(「第三期付款」, 連同第一期付款及第二期付款, 佔經調整代價的90%)應於買方收到賣方及目標醫院發出的書面通知確認已滿足以下先決條件(獲買方豁免除外)後五個營業日內支付至賣方指定的銀行賬戶:
- (a) 已支付第二期付款; 及
 - (b) 歷史擔保已按買方滿意的方式償付, 並由賣方承擔(目標集團承擔的上限為人民幣49,178,000元的責任除外);
- (4) 末期付款, 即經調整代價的餘額(「末期付款」)應於買方收到賣方及目標醫院發出的書面通知確認已滿足以下先決條件(獲買方豁免除外)後五個營業日內支付至賣方指定的銀行賬戶:
- (a) 自完成日期起計的一年(即三百六十五(365)個曆日)屆滿;
 - (b) 第三期付款的先決條件已達成或獲豁免; 及
 - (c) 有關目標集團的一幅土地及其相關樓宇的事宜已按買方滿意的方式解決, 倘未能解決及自完成日期起計一年期屆滿後, 買方有權進一步將代價下調人民幣30,000,000元(連同相關開支及稅項(如有)), 或買方可選擇豁免該先決條件。

代價由伽瑪星科技及海吉亞醫院管理按彼等各自於目標醫院所持有的股權比例支付。

董事會函件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買方已向賣方支付首筆付款，托管金額已由買方支付入托管賬戶，該等款項由所得款項淨額撥付(該數額已獲分配用作收購醫院)。餘下代價結餘擬根據股權轉讓協議的付款條款支付及由所得款項淨額(該數額已獲分配用作收購醫院)及根據貸款協議提供的外部貸款撥付。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第二期付款的先決條件(e)外，第二期付款、第三期付款及末期付款的先決條件均未達成。

完成

在登記完成的規限下，物資交付之日視為完成。

完成後，目標醫院將由伽瑪星科技及海吉亞醫院管理分別擁有70%及29%的權益，海吉亞醫院管理將就目標醫院29%的股權訂立新合約安排。有關新合約安排的詳情，請參閱下文「新合約安排」一節。因此，目標醫院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且目標醫院的財務業績將綜合入賬至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賣方的不競爭及不招攬承諾

自完成日期起五年內，賣方契諾及承諾其不應，及促使(於未取得買方之書面同意前)廣發信德及由賣方和廣發信德控制或接受其提供的管理服務的實體不應直接或間接地為其本身或代表任何人士，(i)在中國廣西壯族自治區賀州市投資或以其他方式持有任何從事與目標集團的主要業務相同或類似業務或與目標集團競爭的任何人士(「競爭對手」)的權益；(ii)以競爭對手之利益向目標集團的任何客戶、代理商、供應商及／或獨立承包商招攬業務，或誘使目標集團的任何客戶、代理商、供應商及／或獨立承包商終止與目標集團的合作；及(iii)招攬、招募、誘使或鼓勵目標集團任何現有僱員離開目標集團或僱用或聘用該僱員，或招攬、招募或鼓勵目標集團任何現有或潛在的客戶、消費者或供應商或與目標集團從事業務的任何人士終止或修改與目標集團的業務關係，這些可能對目標集團的利益產生不利影響。

終止

股權轉讓協議可能通過以下方式終止：

- (1) 買方及賣方的雙方書面同意；
- (2) 倘(a)另一方做出的任何陳述或保證在任何重大方面為虛假、不真實或包含重大遺漏，(b)另一方的任何嚴重違約，且未能於收到自非違約方的書面通知後的十五(15)日內採取令非違約方合理滿意的補救措施，或(c)另一方進入任何自願或強制破產程序(除非在開始後三十(30)日內撤回)，或由法院或其他政府機構宣佈破產或清算發生，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
- (3) 倘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日(除非由買方延長)第二期付款的先決條件未達成或獲豁免，可由買方終止；或
- (4) 於完成前倘買方延期支付到期及應付的任何分期付款超過十五(15)個曆日，可由賣方終止。

股權轉讓協議終止後，在不損害任何一方向其進行彌償或補償的任何權利及補償的情況下，買方無須進一步支付任何款項且賣方應(目標集團應促使賣方應)在終止後的五(5)個曆日內，將(i)買方支付的第一期付款(連同托管金額的所有應計利息)，(ii)買方支付的其他付款(如有)以及(iii)退款產生的相關稅款(如有)之全額退還予買方或買方指定的實體。

C. 貸款協議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為支付部分代價，伽瑪星科技(作為借款方)與屬於獨立第三方的一家銀行(作為貸款方)訂立貸款協議，該協議規定貸款的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72,000,000元。提取期限應為自簽署貸款協議之日起三(3)年內，其中首個提取期限應為自簽署貸款協議之日起六(6)個月內。首次提款十二(12)個月後當期已累計提款本金的10%到期，首次提款十八(18)個月後當期已累計提款本金的10%到期，首次提款二十四(24)個月後當期已累計提款本金的10%到期，首次提款三十(30)個月後當期已累計提款本金的20%到期，首次提款三十六(36)個月

董事會函件

剩餘提款本金到期。利息將根據待償還的提款金額按年利率4.3%及以每年360日為基準自提款日期起至還款日期進行計算。

根據貸款協議，本公司應為貸款協議項下的貸款提供擔保，在完成後，伽瑪星科技應於首次提款後三十(30)日內將持有的目標醫院70%的股權質押予貸款方。

此外，根據貸款協議，控股股東須承擔以下特定履約義務：

- (1) 根據適用法律，控股股東不得因涉嫌任何非法或犯罪行為而被調查或限制個人自由，該等事件對伽瑪星科技履行貸款協議項下的義務已產生或可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及
- (2) 本公司控股股東概無變更。

違反上述特定履約義務將構成貸款協議項下的違約事件，屆時，貸款方有權採取行動，包括但不限於終止提取尚未提取的貸款款項，要求額外抵押品或擔保及／或宣佈所有未償還款項連同應計利息以及本公司應付的所有其他款項即時到期支付。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控股股東被視為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5.35%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

D. 訂約方的一般資料

目標醫院的資料

截至本通函日期，目標醫院由賣方及賀州少數股東分別持有99%及1%。

目標醫院是一家民營營利性三級綜合醫院，位於中國廣西壯族自治區賀州市，已營運逾70年。其先前為一家民營非營利性醫院，即賀州廣濟醫院，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取得有效的營利性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目標醫院提供廣泛的專科醫療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腫瘤科、骨科、泌尿外科、婦科及ICU(重症監護室)。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擁有註冊床位548張。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住院患者約為3萬人次，門診患者約為30萬人次。

董事會函件

下文載列目標醫院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或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財務資料及目標醫院截至所示日期的經審核資產價值。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二零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收入 | 323,123 | 374,528 | 362,329 |
| 除稅前淨利潤 | 45,767 | 16,263 | 21,896 |
| 除稅後淨利潤 | 44,529 | 12,546 | 18,422 |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二零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資產總值 | 205,745 | 281,510 | 338,087 |
| 資產淨值 | 72,506 | 85,052 | 103,474 |

有關賣方的資料

賣方為一家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在中國成立的股權投資基金，其普通合夥人為廣發信德(持有約18.09%合夥權益)，而其有限合夥人包括12名機構及個人投資者，其中廣發資產管理(作為廣發恆信-信德醫療集合資產管理計劃的受託人)持有最大合夥權益(約34.48%)。廣發信德及廣發資產管理均為廣發證券的全資附屬公司。廣發證券的A股及H股分別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776)及聯交所(股份代號：1776)上市。

廣發證券主要通過廣發信德從事私募基金管理業務，而廣發信德聚焦佈局生物醫藥、智能製造及企業服務等行業。截至二零二零年末，廣發信德設立並管理40餘支私募基金，管理客戶資金總規模超人民幣百億元。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作為以腫瘤科為核心的醫療集團，本集團致力讓醫療更溫暖，滿足中國腫瘤患者未被滿足的需求。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i)擁有及經營七家民營營利性醫院；(ii)管理三家民營非營利性醫院；及(iii)向17家醫院合作夥伴就其放療中心提供服務。

E. 收購事項的原因及裨益

收購事項將在以下四個方面進一步增強本集團在華南地區的區位優勢，增強品牌影響力：

- (1) 目標醫院位於廣西壯族自治區賀州市，截至二零一九年年底，該市常住人口為248萬人。賀州市位於廣東省、湖南省和廣西壯族自治區的交界處，交通便利，可覆蓋周邊地區的大量人口。廣東省和廣西壯族自治區為世界上鼻咽癌高發地，對腫瘤治療特別是放療治療的需求較大。賀州市及其周邊地區的腫瘤治療資源(尤其是放射治療資源)相對不足，賀州市及其周邊地區的每百萬人口的放療設備數量低於中國的平均水平。因此，收購事項將為本集團的腫瘤業務發展提供更大的市場，並且在該地區的定位符合本集團的發展戰略；
- (2) 目標醫院為一家民營營利性三級綜合醫院，前身為平桂礦務局下屬的平桂工人醫院。自一九五一年成立以來經數十年發展，目標醫院已積累深厚的文化底蘊和市場影響力，並培養出一支經驗豐富、高水準的專業醫護團隊。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就診人次(包括住院人次及門診人次)分別約為38萬人及33萬人。其於賀州市甚至於廣西壯族自治區建立了良好的口碑；
- (3) 目標醫院目前擁有548張註冊床位，且具備可供進一步投入建設的充足的土地資源。完成後，本集團將加強目標醫院的腫瘤科相關業務，致力於將目標醫院打造成一家具有腫瘤特色的綜合醫院，以滿足當地腫瘤患者日益增長的需求，並挖掘其在廣西壯族自治區以及整個華南地區進一步開展業務的潛力；及
- (4) 收購事項將進一步擴展本集團的醫療服務網絡，對提高本集團的腫瘤科相關醫療服務收入、擴大本集團的腫瘤醫療服務市場份額具有重要意義和價值。

完成後，本集團將通過以下整合措施對目標醫院的現有運營進行優化：

- (1) 將本集團的腫瘤專科特色引入目標醫院以改善其與腫瘤科相關的學術地位、豐富其腫瘤治療手段、突出腫瘤特色、完善治療方案並進一步增強目標醫院核心競爭力；
- (2) 發展目標醫院腫瘤多學科診療業務，涵蓋放療、手術、化療以及其他治療手段，為腫瘤患者提供一站式的腫瘤治療服務，以滿足腫瘤患者日益增長的需求，以便進一步擴展其業務模式、增加其市場份額以及進一步提高其收入及利潤水平；
- (3) 將本集團規範且精細化的管理模式引入目標醫院以降低其運營費用並提高其整體運營效率。

鑒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股權轉讓協議之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屬公平合理，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F. 新合約安排

新合約安排的理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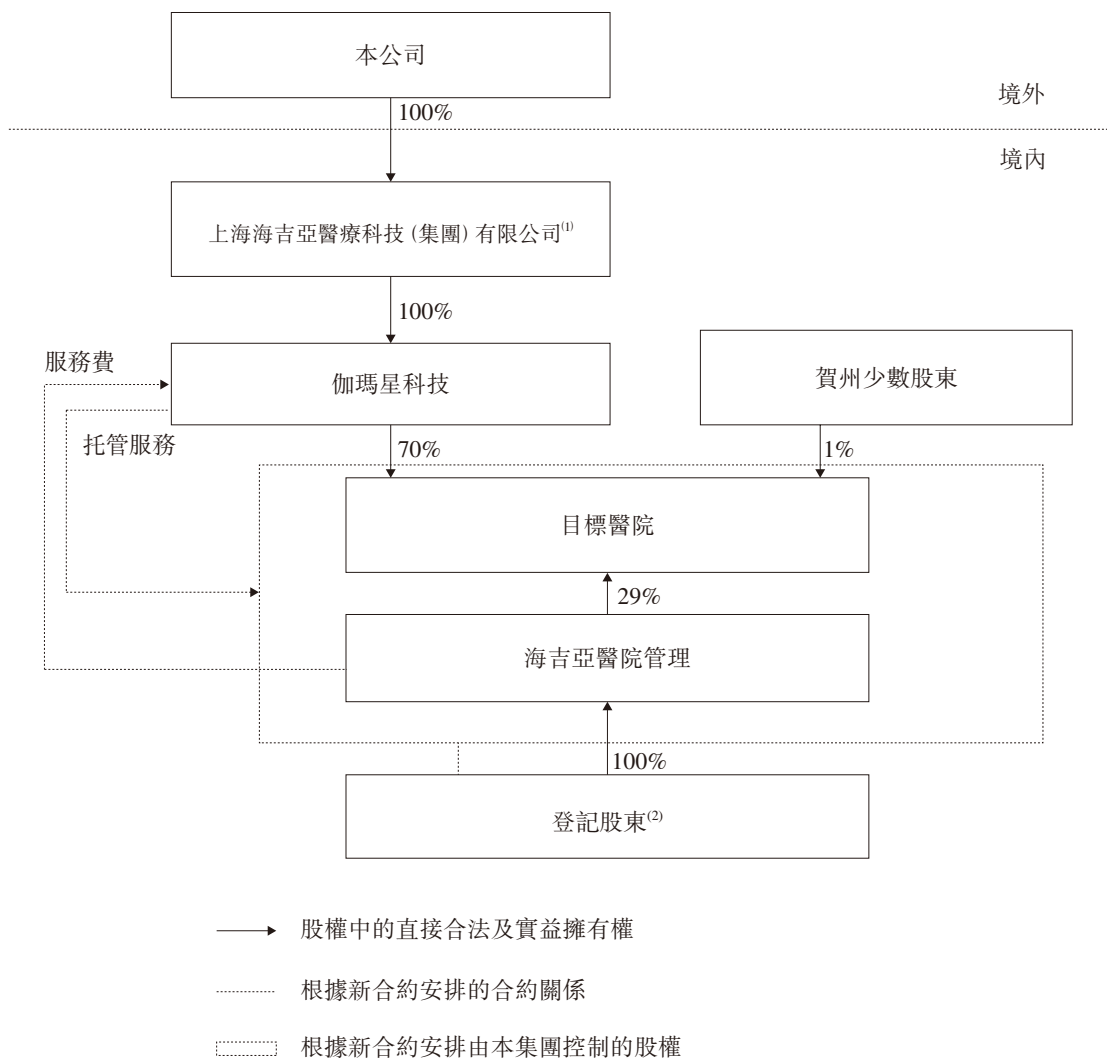
誠如招股章程中「合約安排」一節所披露，由於適用法律及監管規例對外資擁有權的限制，醫療機構不可由外國投資者100%持有，且外國投資限於為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或合作經營企業的形式。此外，根據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本集團經營醫院所屬地區外商投資管理的主管部門認為，本公司作為外國實體，不得在中國直接或間接持有每家醫院70%以上股權（「外商股權限制」）。因此，本集團制定了現有合約安排，旨在防止股權及價值流失到可變權益實體醫院的少數股東，以及自該等醫院獲取最大限度的經濟利益。

根據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目標醫院是一家中國醫療機構，並受外商股權限制。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完成後，伽瑪星科技和海吉亞醫院管理將分別直接持有目標醫院70%及29%的股權。為控制目標醫院以防止股權及價值流失到目標醫院的少數股東，並獲得海吉亞醫院管理應佔目標醫院29%的經濟利益，各買方、目標醫院和向上投資將在完成後訂立新合約安排。

董事會函件

新合約安排的詳情

以下簡略圖表顯示根據新合約安排目標醫院提供予本集團的經濟利益流入：



附註：

- (1) 前稱伽瑪星醫療科技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 (2) 海吉亞醫院管理的登記股東為向上投資，乃由朱先生及朱女士分別擁有40%及60%。

將於完成後訂立的新合約安排的主要條款與現有合約安排的條款及條件大致相同，概述如下：

(1) 獨家經營服務協議

海吉亞醫院管理、向上投資及伽瑪星科技將共同與目標醫院簽訂獨家經營服務協議(「獨家經營服務協議」)，據此海吉亞醫院管理、向上投資及目標醫院同意聘用伽瑪星科技作為彼等的獨家服務供應商，提供技術支持、諮詢服務和其他服務以換取服務費。

根據獨家經營服務協議，所提供的服務包括但不限於(i)業務、融資及投資，(ii)醫療技術相關諮詢、醫療資源共享及醫療專業人員培訓，(iii)人力資源管理，(iv)市場研究，(v)營銷及業務擴展策略，(vi)供應商及庫存管理，(vii)營運及營銷策略制定及監控，(viii)醫療服務質量控制，(ix)內部管理，及(x)與醫療機構的管理和營運以及股東權利及投資管理有關的其他服務。伽瑪星科技擁有因履行這些服務而自行開發或創建的所有知識產權的專屬權。於獨家經營服務協議期限內，伽瑪星科技可以免費且無條件使用海吉亞醫院管理和目標醫院擁有的知識產權。海吉亞醫院管理和目標醫院也可以使用伽瑪星科技根據獨家經營服務協議從伽瑪星科技履行服務過程中創建的知識產權內容。

根據獨家經營服務協議，在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的規限下，服務費金額相當於海吉亞醫院管理的年度可供分派利潤，包括在特定經審核財政年度目標醫院的可供分派淨利潤的29%(經扣除上一個財政年度的虧損(如有)和法定供款(如適用)後)。

此外，未經伽瑪星科技事先書面同意，於獨家經營服務協議限期內，向上投資、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不得直接或間接接受任何第三方提供的相同或任何類似服務，亦不得與任何第三方建立類似的企業關係。伽瑪星科技有權委任任何第三方提供任何或所有服務，或履行獨家經營服務協議項下的任何責任。

獨家經營服務協議將自簽署起生效，有效期為三年。在遵守上市規則的規限下，獨家經營服務協議於屆滿後自動續期三年，除非根據其中的條款終止。獨家經營服務協議只能在發生以下事件時終止：(i) 繼續履行協議將導致違反或不遵守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上市規則或聯交所的其他規定，(ii) 向上投資於海吉亞醫院管理的所有股權及海吉亞醫院管理的所有資產已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轉讓予伽瑪星科技或其指定人士，(iii) 海吉亞醫院管理於目標醫院的所有股權及海吉亞醫院管理應佔目標醫院的所有資產已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轉讓予伽瑪星科技或其指定人士，或(iv) 伽瑪星科技單方面終止協議。

(2) 獨家購買權協議

伽瑪星科技、向上投資及海吉亞醫院管理將訂立獨家購買權協議，且伽瑪星科技及海吉亞醫院管理將共同與目標醫院訂立獨家購買權協議(統稱「獨家購買權協議」)。

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i) 向上投資不可撤銷及無條件授予伽瑪星科技獨家購買權，使伽瑪星科技有權在當時適用中國法律允許情況下隨時選擇自行或通過其指定人士購買於海吉亞醫院管理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股權，(ii) 海吉亞醫院管理不可撤銷及無條件授予伽瑪星科技獨家購買權，使伽瑪星科技有權在當時適用中國法律允許情況下隨時選擇自行或通過其指定人士購買於海吉亞醫院管理的全部或部分資產，(iii) 海吉亞醫院管理不可撤銷及無條件授予伽瑪星科技獨家購買權，使伽瑪星科技有權在當時適用的中國法律允許情況下隨時選擇自行或通過其指定人士向海吉亞醫院管理購買於目標醫院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股權，以及(iv) 目標醫院不可撤銷及無條件授予伽瑪星科技獨家購買權，使伽瑪星科技有權在當時適用的中國法律允許情況下隨時選擇自行或通過其指定人士購買海吉亞醫院管理應佔目標醫院的全部或部分資產。

董事會函件

相關股權和資產的轉讓價格須為中國法律允許的最低購買價格。海吉亞醫院管理和目標醫院均承諾，在適用中國法律的規限下，其會將收到的任何轉讓價格全額退還給伽瑪星科技或其指定人士。

向上投資及海吉亞醫院管理承諾發展目標醫院的業務，且不採取任何可能影響其資產價值、商譽及營業執照有效性的行動。倘未經伽瑪星科技事先書面同意，向上投資及海吉亞醫院管理不得(i)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獨家購買權協議項下的任何購買權，或就此設立任何產權負擔；而目標醫院不得協助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獨家購買權協議項下的任何購買權，或就此設立任何產權負擔；及(ii)直接或間接(自行或通過委託任何其他自然人或法人實體)開展、擁有或收購任何與伽瑪星科技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

向上投資、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進一步承諾，於伽瑪星科技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發出行使購買權通知後，彼等將採取必要行動以進行轉讓及放棄優先權(如有)。獨家購買權協議各訂約方均確認並同意(i)倘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根據中國法律解散或清盤，歸屬於向上投資及海吉亞醫院管理的所有剩餘資產須按照中國法律允許的最低購買價格轉讓予伽瑪星科技或其指定人士，且向上投資、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各自承諾，彼等將在適用中國法律的規限下將收到的任何轉讓價格全額歸還伽瑪星科技或其指定人士，(ii)倘海吉亞醫院管理或向上投資破產、重組或合併或發生任何其他影響向上投資於海吉亞醫院管理的股權及海吉亞醫院管理於目標醫院的股權的事項，則向上投資於海吉亞醫院管理的股權的繼承人和海吉亞醫院管理於目標醫院的股權的繼承人須受新合約安排的約束，及(iii)於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的股權的任何處置均受新合約安排制約，除非伽瑪星科技事先以書面形式另行同意則作別論。

獨家購買權協議將自簽署起生效，且並無指定期限，除非在發生以下事件時終止：(i)繼續履行協議的義務將導致違反或不遵守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上市規則或聯交所的其他規定，(ii)向上投資於海吉亞醫院管理的所有股權、海吉亞醫院管理於目標醫院的所有股權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轉讓予伽瑪星科技或其指定人士，(iii)海吉亞醫院管理的所有資產及海吉亞醫院管理應佔目標醫院的所有資產均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轉讓予伽瑪星科技或其指定人士，或(iv)伽瑪星科技單方面終止協議。

(3) 委託協議及授權委託書

伽瑪星科技、向上投資及海吉亞醫院管理將訂立股東權利委託協議，且伽瑪星科技及海吉亞醫院管理將共同與目標醫院訂立股東權利委託協議(統稱「委託協議」)，而向上投資及海吉亞醫院管理各自以伽瑪星科技為受益人(「受權人」)簽署授權委託書(統稱「授權委託書」)。

根據委託協議及授權委託書，(i)向上投資不可撤銷地授權受權人行使其作為海吉亞醫院管理股東的所有權利及權力，及(ii)海吉亞醫院管理不可撤銷地授權受權人行使其作為目標醫院股東的所有權利及權力，包括但不限於：

- 出席海吉亞醫院管理和目標醫院的股東大會，並以該股東名義和代表該股東簽立任何及所有書面決議案和會議記錄；
- 向相關公司註冊處提交文件；
- 根據中國法律及海吉亞醫院管理和目標醫院的章程文件行使所有股東權利和股東投票權，包括但不限於出售、轉讓、質押或處置任何或所有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的股權；及
- 提名或委任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監事、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由於伽瑪星科技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委託協議及授權委託書的條款賦予本公司對該受權人作出的所有公司決定的完全控制權及對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行使管理控制權。

委託協議和授權委託書將自簽署起生效，且並無指定期限，除非在發生以下事件時終止：(i)繼續履行協議的義務將導致違反或不遵守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上市規則或聯交所的其他規定，(ii)向上投資於海吉亞醫院管理的所有股權及海吉亞醫院管理於目標醫院的所有股權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轉讓予伽瑪星科技或其指定人士，(iii)海吉亞醫院管理的所有資產及海吉亞醫院管理應佔目標醫院的所有資產均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轉讓予伽瑪星科技或其指定人士，或(iv)伽瑪星科技單方面終止協議。

(4) 股權質押協議

伽瑪星科技、海吉亞醫院管理及向上投資將訂立股權質押協議，而伽瑪星科技及海吉亞醫院管理將共同與目標醫院訂立股權質押協議（統稱「股權質押協議」），據此(i)向上投資同意質押其於海吉亞醫院管理的所有股權，及(ii)海吉亞醫院管理同意質押其於目標醫院的所有股權，受益人為伽瑪星科技，以確保履行合約義務及支付新合約安排項下的未償還債務。

倘目標醫院和海吉亞醫院管理在股權質押期內宣派任何股息，則伽瑪星科技有權收取已質押股權(如有)產生的所有股息或其他收入。倘海吉亞醫院管理、向上投資或目標醫院違反任何義務，伽瑪星科技於向質押人發出書面通知後，將有權獲得根據中國法律和新合約安排可獲得的所有補償，包括但不限於以其受益人身份處置已質押股權。

根據股權質押協議，向上投資及海吉亞醫院管理各自向伽瑪星科技承諾，(其中包括)未經其事先書面同意，不會轉讓彼等的已質押股權，亦不會就該等股權設立或允許任何可能影響伽瑪星科技權利及利

益的質押或產權負擔。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進一步向伽瑪星科技承諾，未經伽瑪星科技事先書面同意，不會同意轉讓任何已質押股權或就該等股權設立或允許任何質押或產權負擔。

海吉亞醫院管理和目標醫院的質押在完成向相關工商行政管理部門登記後生效，且保持有效，直到於向上投資、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於新合約安排項下的所有合約義務已全部履行，及於向上投資、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於新合約安排項下的所有未償還債務已全額付清。

本公司將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於相關中國法律機構登記根據股權質押協議擬進行的股權質押。

(5) 配偶承諾

向上投資各股東的配偶(即朱先生及朱女士)將簽署一項承諾(「配偶承諾」)，內容為(i)朱先生及朱女士於向上投資的個別權益(連同其他任何權益)不屬於共同管有的範圍；(ii)向上投資於海吉亞醫院管理的個別權益(連同其他任何權益)不屬於共同管有的範圍，(iii)海吉亞醫院管理於目標醫院的個別權益(連同其他任何權益)不屬於共同管有的範圍，及(iv)配偶各方均不會就該等權益提出任何申索。

中國法律顧問認為，(i)即使朱先生及朱女士身故或離婚，上述安排仍為本集團提供保障及(ii)該等股東身故或離婚將不會影響新合約安排的有效性，且伽瑪星科技或本公司仍可根據新合約安排對向上投資及其繼承人強制執行其權利。

新合約安排的通用條款

爭議解決

新合約安排項下的每份協議載有爭議解決條文。根據有關條文，倘因履行新合約安排或就新合約安排產生任何爭議，任何一方有權提交相關爭議予上海仲裁委員會，依據當時有效的仲裁規則進行仲裁。仲裁須保密，且

仲裁期間所用的語言應為中文。仲裁裁決須為最終定論，且對各方均具有約束力。爭議解決條文亦規定，仲裁庭可就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的股份或資產授予補償或禁令救濟(如限制商業行為，限制或禁止股份或資產轉讓或出售)或勒令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清盤；任何各方可向香港、開曼群島(即本公司的註冊成立地點)、中國及伽瑪星科技或海吉亞醫院管理或目標醫院的主要資產所在地的法院申請臨時補償或禁令救濟。

然而，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中國法律，上述條文未必可強制執行。例如，根據現行中國法律，仲裁庭無權授予此類禁令救濟，亦不得勒令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清盤。此外，由香港及開曼群島等境外法院授予的臨時補償或強制執行命令未必能在中國得到認可或強制執行。

由於上文所述，倘海吉亞醫院管理、目標醫院或向上投資違反新合約安排任何條款，本公司可能無法及時獲得足夠補償，且其對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行使全面有效的控制權以及進行其業務的能力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繼承權

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新合約安排所載條文亦對向上投資的任何繼承人具有約束力，猶如該等繼承人為新合約安排的訂約方。因此，繼承人的任何違反事宜將被視為違反新合約安排。倘發生違反事宜，伽瑪星科技可對繼承人強制執行其權利。根據新合約安排，倘海吉亞醫院管理的股權變動，海吉亞醫院管理的任何繼承人須承擔新合約安排項下海吉亞醫院管理的任何及所有權利及責任，猶如該等繼承人為相關協議的訂約方。

利益衝突

向上投資、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承諾，於新合約安排仍然生效期間，彼等不得作出或遺漏作出任何可能導致與伽瑪星科技或伽瑪星科技直接或間接股東發生利益衝突的行為。倘出現任何利益衝突，伽瑪星科技有權按其唯一酌情權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決定如何處理該利益衝突。向上投資、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將無條件遵從伽瑪星科技的指示採取任何行動，以消除該利益衝突。

分擔虧損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本公司及伽瑪星科技依法均毋須分擔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的虧損或向彼等提供財務支持。此外，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為有限公司，須獨自以其擁有的資產及財產為其本身債務及虧損負責。此外，鑒於本集團通過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持有所需的中國經營牌照及批文在中國進行其絕大多數業務營運，且其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根據適用會計準則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合併入賬，倘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蒙受虧損，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清盤

根據股權質押協議，倘中國法律規定進行強制清盤，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的相關股東須應伽瑪星科技的要求，在中國法律允許的情況下，將其自清盤收取的所得款項贈予伽瑪星科技或其指定人士。

因此，倘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清盤，根據新合約安排，伽瑪星科技可為本公司債權人及股東的利益而享有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清盤所得款項。

保險

本公司並未投保以涵蓋與新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

新合約安排的合法性

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經完成合理盡職調查步驟後，有以下法律意見：

- (1) 伽瑪星科技、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各自依照中國法律正式成立及有效存續；

董事會函件

- (2) 伽瑪星科技、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各自擁有權限及授權，以簽署及履行新合約安排；
- (3) 新合約安排將不會個別及共同違反現有中國法律法規的強制性條文，並構成相關訂約方的法定、有效與具有約束力的責任，惟以下各項除外：(a)根據現行中國法律，上海仲裁委員會無權授予禁令救濟，亦不得勒令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清盤；及(b)香港及開曼群島法院等境外法院授予的臨時補償或強制執行命令未必能在中國得到認可或強制執行；
- (4) 新合約安排將不會個別或共同違反《民法典》及其他適用中國法律法規的強制性條文，且不會被視為「以合法形式掩蓋非法目的」而導致新合約安排項下協議無效；
- (5) 新合約安排項下的協議將不會違反伽瑪星科技、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各自現行組織章程細則的任何條文；及
- (6) 新合約安排的簽立及履行毋須任何中國政府機關的任何批准，惟股權質押協議須遵守相關市場監督管理部門的登記規定，以及伽瑪星科技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行使獨家購買權須遵守當時有效的中國法律法規及相關審批程序(如適用)。

董事會對新合約安排的意見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新合約安排乃特意設計，因為其乃用於使本集團能在中國的設有外商股權限制的行業開展業務。於完成後，本公司直接擁有目標醫院70%股權，而由於新合約安排，本公司已通過伽瑪星科技取得對目標醫院餘下29%股權的控制權。因此，本公司可獲得目標醫院產生的幾乎所有經濟利益回報。

董事會函件

新合約安排亦訂明，本集團可部分解除新合約安排並(直接或間接)持有目標醫院最多為商務部及／或其他有關政府部門頒佈的任何辦法所規定的最大百分比的股權，或倘並無外國投資者獲准持有股權百分比規定上限，則將全面解除新合約安排並直接持有目標醫院99%股權。

遵守新合約安排

本集團將採取以下措施，以確保實施及遵守新合約安排以有效營運業務：

- (1) 如有需要，實施及遵守新合約安排所產生的重大問題或政府部門的任何監管查詢將於發生時呈報董事會審閱及討論；
- (2) 董事會將至少每年審閱一次履行及遵守新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
- (3) 本公司將於其年報及中期報告中披露履行及遵守新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讓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得知最新消息；及
- (4) 本公司將於需要時委聘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以協助董事會審閱新合約安排的實施情況，並審閱伽瑪星科技、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的法律合規情況，以處理新合約安排引致的具體問題或事宜。

此外，本公司認為，通過以下措施，董事能夠獨立履行其於本集團的職責且本集團能夠獨立管理其業務：

- (1) 組織章程細則所載董事會決策機制包括避免利益衝突的條文，當中訂明(其中包括)，倘須就存在利益衝突的任何合約或交易進行表決，有利害關係的董事須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於最早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或之前申報其利益的性質，倘董事被視為於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則該名董事須放棄投票且不得計入法定人數之內；
- (2) 各董事知悉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當中規定(其中包括)董事須為本集團利益及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而行事；

- (3) 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席位，以平衡持有權益的董事及獨立董事的人數，旨在促進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
- (4) 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本集團將就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有關各董事及其聯繫人與本集團業務進行競爭或可能進行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權益以及任何上述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于任何其他利益衝突之事項之決定，於其公告、通函以及年度及中期報告中作出披露。

與新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

倘若中國政府視新合約安排不符合中國對於外資在相關行業的法規限制，或該等法規或現有法規詮釋日後有變動，本集團可能會受到嚴厲的處罰或被迫放棄通過新合約安排獲得的利益。

中國若干行業外資擁有權受到現行中國法律法規的規限。例如，除香港、澳門及台灣合格服務供應商外，不允許外國投資者擁有醫療機構100%股權。

本公司是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因此，根據中國法律法規被分類為外資企業。經由本集團的間接全資中國附屬公司伽瑪星科技，本集團與向上投資(持有海吉亞醫院管理100%股權)、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各自訂立一系列新合約安排。新合約安排詳述請參閱「新合約安排」一節。通過本集團的股權及新合約安排，本公司經伽瑪星科技控制目標醫院，本公司並可按其全權酌情收取目標醫院產生的幾乎所有經濟利益回報。

據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除本通函「新合約安排的合法性」一節所披露者外，新合約安排根據現行法律及法規為合法、有效、可強制執行及對訂約各方具約束力。詳情請參閱「新合約安排的合法性」一節。然而，中國法律顧問亦告知本集團，中國現行或未來法律法規的詮釋及適用情況存在重大不

確定因素。此外，若干中國法院裁定若干合約協議無效，認為訂立意圖為規避中國外商投資限制且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因此，無法保證中國政府將會最終採取與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意見一致的看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生效。根據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是指外國的自然人、企業或者其他組織（以下稱「外國投資者」）直接或者間接進行的投資活動，包括下列情形：（1）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設立外商投資企業；（2）外國投資者取得中國境內企業的股份、股權、財產份額或者其他類似權益；（3）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投資新建項目；及（4）法律、法規或者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國務院」）指引規定的其他方式的外商投資。然而，外商投資法詮釋及應用仍然不確定。此外，外商投資法列明外商投資包括「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的外商投資」。本集團無法向投資者保證新合約安排日後根據法律、法規或國務院訂明的規定將不會被視為外商投資形式，因而新合約安排是否將會被視為違反外商投資准入規定及對新合約安排的影響仍不確定。

如本集團的擁有權架構、新合約安排及業務或伽瑪星科技、海吉亞醫院管理或目標醫院的業務被發現違反任何現有或日後中國法律或法規，或本集團未能取得或維持任何所需許可或批准，則相關政府機關在處理有關違反情況方面有廣泛酌情權，包括：

- 向本集團徵收罰款；
- 沒收本集團的收入或伽瑪星科技、海吉亞醫院管理或目標醫院的收入；
- 撤銷本集團的營業執照及／或經營牌照；
- 關閉本集團的機構；
- 終止本集團的業務或對本集團的業務施加限制或繁重條件，要求本集團進行成本沉重及破壞性重組；及

董事會函件

- 採取可能損害本集團業務的其他監管或強制執行行動。

任何該等行動均可能嚴重干擾本集團的業務經營及嚴重損害本集團的聲譽，從而將會導致我們未能收取海吉亞醫院管理及目標醫院的部分經濟利益，進而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可能引入新的中國法律、規章及法規以施加可能適用於本集團公司架構及新合約安排的額外規定。

此外，如向上投資持有海吉亞醫院管理的任何股權及海吉亞醫院管理持有的任何目標醫院股權因訴訟、仲裁或其他司法或爭議解決程序而被法庭扣押，則本集團未能向投資者保證股權將會在有關程序中根據新合約安排向本集團出售。發生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新合約安排可能會導致對本集團不利的稅務後果。

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關聯方之間的安排及交易可能受到中國稅務機關的審計或質疑。倘若中國稅務機關裁定，新合約安排並非按公平基準訂定，並藉要求轉讓定價調節就中國稅務目的調整本集團的收入及開支，本集團可能面臨重大不利的稅務後果。轉讓定價調節可以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情況是(i)增加目標醫院的稅務責任，而沒有降低伽瑪星科技及海吉亞醫院管理的稅務責任，可以令目標醫院因未繳足稅項而進一步招致滯納金及其他罰款；或(ii)限制目標醫院取得或保有優惠稅務待遇及其他財政獎勵。

海吉亞醫院管理的股東可能與本集團有潛在利益衝突，對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狀況可能有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對海吉亞醫院管理的控制權以及對海吉亞醫院管理持有的目標醫院29%股權的控制權，乃根據與(其中包括)海吉亞醫院管理及向上投資訂立的新合約安排而定。向上投資可能與本集團有潛在利益衝突，且其可能

違反與本集團訂立的協議或如其不真誠行事，如其相信新合約安排將會對其本身權益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未能向投資者保證如本集團與向上投資產生利益衝突，向上投資將會完全以本集團的利益行事或利益衝突將以有利於本集團的方式解決。倘向上投資並無完全以本集團的利益行事或本集團與其的利益衝突未能以有利於本集團的方式解決，則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目前，本集團並無安排應付海吉亞醫院管理最終實益擁有人以本集團實益擁有人雙重身份面對的潛在利益衝突。本集團依賴海吉亞醫院管理最終實益擁有人遵守中國法律法規，中國法律法規保障合約及規定董事及行政人員對本集團負忠誠責任並要求他們避免利益衝突且不得利用其職位作個人得益，而開曼群島法律規定董事負有勤勉義務及忠誠義務並應以本集團最佳利益真誠誠實行事。然而，中國及開曼群島法律框架並無規定與另一個企業管治制度的衝突解決指引。

此外，向上投資可能會違反或拒絕續新或令致海吉亞醫院管理違反或拒絕續新與本集團訂立的新合約安排。如海吉亞醫院管理或向上投資違反其與本集團訂立的協議或與本集團有爭議，本集團或須提起仲裁或其他法律程序而當中涉及重大不確定因素。有關爭議及程序可能嚴重分散本集團管理層的注意力，對本集團控制海吉亞醫院管理以及海吉亞醫院管理所持有的目標醫院約29%股權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以及可能導致負面報導並對本集團旗下醫院的聲譽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無法向投資者保證任何有關爭議或程序的結果將會有利於本集團。

新合約安排在提供營運控制方面未必如直接擁有權般有效。海吉亞醫院管理及向上投資可能未能履行其於新合約安排項下的義務。

本集團擁有目標醫院的70%股權所有權權益，並依賴與目標醫院、海吉亞醫院管理及向上投資訂立的新合約安排控制目標醫院餘下股權所有權權益，惟由一家獨立第三方所持有的1%股權所有權權益除外。

董事會函件

儘管本集團獲中國法律顧問告知，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新合約安排根據其條款構成有效及對有關協議訂約各方具有可強制執行約束力的義務，但新合約安排在提供我們對海吉亞醫院管理的控制權方面未必如直接擁有權般有效。例如，直接擁有權令本集團可直接或間接行使本集團作為股東的權利，以改變海吉亞醫院管理董事會的組成，進而在任何適用受信義務規限下改變管理層層面。

倘海吉亞醫院管理或向上投資未能履行其在新合約安排下的各自責任，則我們或產生龐大成本並花費大量資源執行本集團的權利。所有新合約安排均受中國法律管轄並根據中國法律詮釋，且新合約安排產生的爭議將通過中國仲裁或訴訟解決。然而，中國法律制度不如美國等其他司法權區般成熟。關於合約安排就可變權益實體而言根據中國法律應如何詮釋或強制執行的過往先例異常少且官方指引很少。仲裁或訴訟結果仍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該等不確定因素可能會限制本集團強制執行新合約安排的能力。新合約安排載有條文，以使仲裁機構可就海吉亞醫院管理或目標醫院的股份及／或資產批予補救、禁令補救及／或將該等實體清盤。該等協議亦載有條款，以使司法管轄權法院獲授權批予臨時補救，以待仲裁庭成立前支持仲裁。然而，根據中國法律，該等條款可能無法強制執行。根據中國法律，仲裁機構無權批授禁令補救或頒佈臨時或最終清盤令。此外，香港及開曼群島等海外法院批授的臨時補救或強制執行令未必能在中國認可或強制執行。

倘本集團未能強制執行新合約安排或本集團在強制執行新合約安排過程中遇到重大延誤或其他障礙，則本集團或未能對海吉亞醫院管理施加有效控制，且或未能防止股權或價值外流至目標醫院少數股東或未能獲得有關股權或價值的全部經濟利益。本集團開展業務的能力可能受到負面影響。

董事會函件

倘若海吉亞醫院管理宣佈破產或面臨解散或清盤程序，本集團可能失去對海吉亞醫院管理的控制，且可能無法享有目標醫院99%的經濟利益。

於完成後，海吉亞醫院管理將持有目標醫院29%股權。新合約安排包含特定條款，規定海吉亞醫院管理未得伽瑪星科技書面同意，不得自願清盤。然而，倘若向上投資或海吉亞醫院管理違反此責任並將海吉亞醫院管理自願清盤，或倘若海吉亞醫院管理宣佈破產，其全部或部分資產可能受第三方債權人的留置權或權益所規限，而我們或無法繼續控制海吉亞醫院管理，且無法享有目標醫院99%的經濟利益，這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倘若向上投資未得本集團事先同意，嘗試將海吉亞醫院管理自願清盤，本集團可有效阻止有關不獲授權自願清盤，方式為本集團根據與海吉亞醫院管理及向上投資的獨家購買權協議，通過行使權利要求向上投資轉移其於海吉亞醫院管理的全部股權所有權權益至本集團指定的實體或個人。此外，根據新合約安排，向上投資若未得本集團事先同意，並無權利向其本身派付股息或另行分派海吉亞醫院管理的保留盈利或其他資產。倘若向上投資未得本集團授權而發起自願清盤程序，或未得本集團事先同意而嘗試分派海吉亞醫院管理的保留盈利或資產，本集團可能需要訴諸法律程序以強制執行新合約安排條款。任何有關法律程序均可能成本高昂及可能將本集團管理層的時間及注意力從經營業務分散，且有關法律程序結果將不明確。

倘若本集團行使購買權，收購海吉亞醫院管理的股權所有權，有關所有權轉讓可能使本集團承受若干限制及高昂成本。

根據新合約安排，伽瑪星科技或其指定人士具有獨有權利可以當時適用中國法律允許的最低代價向向上投資購買全部或部分海吉亞醫院管理股權。

股權轉讓或須獲得商務部或其地方主管機關批准並向商務部或其地方主管機關備案。此外，股權轉讓價格可能須受相關稅務機關審閱及作出稅項調整。海吉亞醫院管理將須就股權轉讓價格與海吉亞醫院管理為獲得目標醫院股權所付金額的差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新合約安排，海吉亞醫院管理將向伽瑪星科技支付餘下金額。伽瑪星科技亦可能須就將收取的金額繳納企業所得稅。有關稅額或會相當高昂，因此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G. 收購事項的財務影響

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醫院將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目標醫院的財務業績將合併至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有關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四。

資產及負債

根據本通函附錄四所載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假設完成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落實，本集團基於備考基準的資產總值將由約人民幣4,701.3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5,345.6百萬元，而本集團基於備考基準的負債總值將由約人民幣359.9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1,006.7百萬元。

盈利

誠如本通函附錄二目標醫院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所載，目標醫院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及利潤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62.3百萬元及人民幣18.4百萬元。

於完成後，目標醫院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目標醫院的財務業績(包括但不限於收入、成本及利潤)將合併至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中。

經參考目標醫院的歷史財務表現，董事認為，長遠看來，收購事項將對經擴大集團的未來盈利產生正面影響。

H. 上市規則的涵義

收購事項

由於與收購事項有關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25%但低於100%，收購

董事會函件

事項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於收購事項擁有任何重大利益。因此，倘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以批准收購事項，並無股東須放棄投票。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本公司可以股東書面批准代替舉行本公司股東大會以批准收購事項。

本公司已取得合共持有347,373,856股股份(佔截至股權轉讓協議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6.21%)的一組有密切聯繫的股東(有關彼等各自持股詳情載於下文)的書面批准。因此，本公司毋須召開股東大會以考慮及批准收購事項。

| 股東姓名／名稱 | 持有的 股份數目 | 概約持股 百分比 |
|---|--------------------|---------------|
| Century River ⁽¹⁾ | 111,668,436 | 18.07% |
| Red Palm ⁽²⁾ | 82,774,691 | 13.39% |
| Amber Tree ⁽²⁾ | 82,774,691 | 13.39% |
| Spruce Wood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³⁾ | 2,400,000 | 0.39% |
| Fountain Grass ⁽⁴⁾ | 67,756,038 | 10.96% |
| 總計 | 347,373,856 | 56.21% |

附註：

- (1) Century River由朱先生(本集團的創辦人)間接全資擁有。
- (2) Red Palm及Amber Tree均由朱女士(朱先生的女兒)間接全資擁有。
- (3) Spruce Wood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由任愛先生(朱女士的配偶及朱先生的女婿及執行董事)全資擁有。
- (4) Fountain Grass為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之一及Warburg Pincus LLC的聯屬公司。

新合約安排

向上投資由朱先生(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副主席及控股股東)及朱女士(控股股東)分別擁有40%及60%股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向上投資因其為朱先生與朱女士的聯繫人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新合約安排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為籌備上市，本公司已尋求且聯交所已授出首次公開發售豁免，豁免本集團以現有合約安排形式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三年年期以及費用條款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下適用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首次公開發售豁免受若干條件所規限，包括(其中包括)基於現有合約安排，一方面為本公司及其擁有直接股權的附屬公司與海吉亞醫院管理之間提供可接受的關係架構，另一方面，於現有安排屆滿時或就任何現有或本集團因業務方便理由而可能有意成立的所從事業務與本集團從事者相同的任何現在或新的外商獨資企業或營運公司(包括分公司)而言，上述關係架構可按現有合約安排大致相同的條款及條件予以續期及/或重複應用，而毋須取得股東批准。

由於新合約安排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豁免的條件自現有合約安排重複應用，本公司已向聯交所尋求確認，而聯交所已確認，只要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新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屬於首次公開發售豁免的範圍，並獲豁免嚴格遵守：(i)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i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3條設定新合約安排項下交易年度上限的規定；及(ii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2條限定新合約安排期限為三年或以內的規定，惟須遵守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的首次公開發售豁免的相同條件。

董事會函件

I.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股權轉讓協議之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屬公平合理，及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倘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批准收購事項，董事會將建議股東於相關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批准收購事項的決議案。

J. 其他資料

務請閣下亦垂注本通函各附錄所載之其他資料。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董事會
海吉亞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方敏先生
謹啟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1.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財務資料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之招股章程披露，有關財務資料已經刊發，並可於聯交所網站(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0/0616/2020061600026_c.pdf)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ygeia-group.com.cn/UploadFiles/ProspectusType/20200616081445104.pdf>)查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刊發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二零二零年年報」)第84至165頁。二零二零年年報亦已刊發，並可於聯交所網站(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1/0429/2021042901732_c.pdf)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ygeia-group.com.cn/UploadFiles/FinancialReportType/20210607175807761.pdf>)查閱。

2. 債務

借款

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即本通函刊發前此債務聲明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經擴大集團之未償還流動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110.8百萬元，其中，無抵押及無擔保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24.0百萬元，有抵押及無擔保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986.8百萬元。經擴大集團提供的抵押品包括經擴大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權質押。

租賃負債

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經擴大集團之租賃負債約為人民幣2.1百萬元。

財務擔保

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經擴大集團就授予若干前同系附屬公司銀行融資向部分銀行發出的財務擔保為人民幣74.9百萬元。根據該等擔保，倘受擔保的實體到期時未能還款，目標醫院及其他第三方各自將共同及個別就所有或任何銀行借款負責。

除上文所述者以及集團間負債及於一般業務過程中之正常貿易應付款項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經擴大集團並無任何已發行及未償還或同意發行之借貸資本、貸款或其他類似負債、承兌負債

或承兌信貸、按揭、押記、債券、租購合約或融資租賃項下之負債或擔保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

3. 營運資金聲明

經計及經擴大集團可用的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的資金和可用的銀行融資後，董事經審慎周詳查詢後認為，經擴大集團有充足的營運資金滿足其現時所需，即可滿足由本通函刊發日期起至少12個月對營運資金的需求。

4. 重大不利變動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本集團的財務或經營狀況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新刊發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5. 經擴大集團之財務及經營前景

作為以腫瘤科為核心的醫療集團，本集團致力讓醫療更溫暖，滿足中國腫瘤患者未被滿足的需求。本集團將繼續擴大其全國醫院網絡至人口眾多且對腫瘤醫療服務有很高的需求的非一線城市，以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核心價值。

鑒於目標醫院的過往盈利能力及中國醫療服務行業的廣闊前景，本公司認為收購事項乃屬拓寬經擴大集團收入來源的極佳機會，且本公司現時預期，收購事項將為經擴大集團於短中長期的整體盈利帶來積極影響。

6. 最新刊發的經審核賬目日期後之收購事項

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新刊發的經審核賬目的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已完成以下收購，其利潤或資產對或將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一次刊發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中的數據作出重大貢獻。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Ascendent Healthcare (Cayman) Limited (「賣方」)訂立購股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購買，及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Etern Group Ltd.的全部股權，代價為267,132,781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734,600,000元之美元等額(受限於完成後調整)。Etern Group Ltd.為一家根

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一家主要資產為對蘇州永鼎醫院有限公司(「蘇州永鼎醫院」)98%股權間接投資的投資控股公司。蘇州永鼎醫院自二零零七年起在中國江蘇省蘇州市作為一家綜合醫院開始運營，目前為一家民營營利性二級綜合醫院，提供廣泛的醫療服務。上述收購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完成。有關Etern Group Ltd.收購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五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之通函。

應付董事的薪酬總額及彼等已收實物利益將不會由於收購Etern Group Ltd.而有所變動。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新刊發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的成員公司概無收購或同意收購，或擬收購業務或公司的股本權益，該公司的利潤或資產對或將對本集團的核數師報告或下一次刊發賬目中的數據作出重大貢獻。

以下第II-1至II-3頁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通函。



香港
銅鑼灣
恩平道28號
利園二期29字樓

致海吉亞醫療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

序言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謹此就賀州廣濟醫院有限公司(「目標公司」)擁有的賀州廣濟醫院(「廣濟醫院」)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載於第II-4至II-40頁)，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有關期間」)的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II-4至II-40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報告的組成部分，其編製以供收錄於海吉亞醫療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有關貴公司擬收購目標醫院的通函(「通函」)內。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呈列及編製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

作為歷史財務資料基礎的目標醫院於有關期間的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是由目標醫院董事負責根據目標醫院有關期間的以前已發佈的財務報表編製。目標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中肯地列報目標醫院以前已發佈的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我們的意見向閣下報告。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對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證據。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呈列及編製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證據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會計師報告而言，該等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呈列及編製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目標醫院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目標醫院於有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下事項出具的報告

調整

在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並無對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目標醫院的歷史財務資料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會計師報告的組成部分。

作為歷史財務資料基礎的目標醫院於有關期間的相關財務報表，已由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根據國際審計與核證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

本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且所有數值已列算至千位數(人民幣千元)(除非另有說明)。

A.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收入 | 8 | 323,123 | 374,528 | 362,329 |
| 銷售成本 | | <u>(248,159)</u> | <u>(305,958)</u> | <u>(302,782)</u> |
| 毛利 | | 74,964 | 68,570 | 59,547 |
| 其他收入 | 9 | 633 | 410 | 1,662 |
| 其他虧損淨額 | 10 | (9,100) | (27,661) | (20,579) |
| 銷售開支 | | (1,182) | (165) | (283) |
| 行政開支 | | <u>(19,845)</u> | <u>(25,457)</u> | <u>(19,268)</u> |
| 經營利潤 | | <u>45,470</u> | <u>15,697</u> | <u>21,079</u> |
| 財務收入 | 11 | 297 | 566 | 1,108 |
| 財務成本 | 11 | <u>-</u> | <u>-</u> | <u>(291)</u> |
| 財務收入淨額 | | <u>297</u> | <u>566</u> | <u>817</u> |
| 除稅前利潤 | 12 | 45,767 | 16,263 | 21,896 |
| 所得稅開支 | 13 | <u>(1,238)</u> | <u>(3,717)</u> | <u>(3,474)</u> |
| 目標醫院擁有人應佔的年度 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 | <u><u>44,529</u></u> | <u><u>12,546</u></u> | <u><u>18,422</u></u> |

B. 財務狀況表

| | 附註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資產 |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8 | 90,415 | 112,386 | 152,469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19 | 7,312 | 6,527 | 6,203 |
| 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 | 21 | 4,880 | 821 | - |
| 遞延稅項資產 | 27 | 397 | 1,650 | 5,343 |
| 非流動資產總值 | | <u>103,004</u> | <u>121,384</u> | <u>164,015</u> |
| 流動資產 | | | | |
| 存貨 | 20 | 6,755 | 18,014 | 15,243 |
| 貿易、其他應收款項及 預付款項 | 21 | 43,277 | 50,457 | 53,611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34(a) | 20,000 | 20,000 | - |
| 受限制銀行結餘 | 22 | - | 22,407 | 22,407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3 | 32,709 | 49,248 | 82,811 |
| 流動資產總值 | | <u>102,741</u> | <u>160,126</u> | <u>174,072</u> |
| 資產總值 | | <u>205,745</u> | <u>281,510</u> | <u>338,087</u> |
| 股權及負債 | | | | |
| 目標醫院擁有人應佔股權 | | | | |
| 股本 | 24 | 59,201 | 59,201 | 59,201 |
| 資本儲備 | 25 | 71,613 | 71,613 | 71,613 |
| 累計虧損 | | (58,308) | (45,762) | (27,340) |
| 股權總額 | | <u>72,506</u> | <u>85,052</u> | <u>103,474</u> |
| 負債 | | | | |
| 非流動負債 | | | | |
| 銀行借款 | 26 | - | - | 22,000 |
| 非流動負債總額 | | <u>-</u> | <u>-</u> | <u>22,000</u> |
| 流動負債 |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8 | 62,812 | 98,834 | 120,912 |
| 合約負債 | 29 | 1,090 | 1,691 | 1,146 |
| 即期稅項負債 | | 592 | 5,562 | 2,831 |
| 財務擔保合約 | 30 | 68,745 | 90,371 | 87,724 |
| 流動負債總額 | | <u>133,239</u> | <u>196,458</u> | <u>212,613</u> |
| 負債總額 | | <u>133,239</u> | <u>196,458</u> | <u>234,613</u> |
| 股權及負債總額 | | <u>205,745</u> | <u>281,510</u> | <u>338,087</u> |

C. 權益變動表

| | 股本 人民幣千元 |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59,201 | 71,613 | (102,837) | 27,977 |
|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及 權益變動 | <u>-</u> | <u>-</u> | <u>44,529</u> | <u>44,529</u>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 年一月一日 | 59,201 | 71,613 | (58,308) | 72,506 |
|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及 權益變動 | <u>-</u> | <u>-</u> | <u>12,546</u> | <u>12,546</u> |
|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59,201 | 71,613 | (45,762) | 85,052 |
|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及 權益變動 | <u>-</u> | <u>-</u> | <u>18,422</u> | <u>18,422</u> |
|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u>59,201</u> | <u>71,613</u> | <u>(27,340)</u> | <u>103,474</u> |

D. 現金流量表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 | | |
| 除稅前利潤 | 45,767 | 16,263 | 21,896 |
|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 | | |
| 來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 9 (267) | - | - |
| 利息收入 | 11 (297) | (566) | (1,108) |
| 財務成本 | 11 - | - | 291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18 13,455 | 15,495 | 18,186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虧損 | 10 59 | 112 | 21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 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 | 10 2,281 | 785 | 324 |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10 528 | 441 | 967 |
|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值 | 10 - | 2,600 | 20,172 |
| 財務擔保合約減值/ (減值撥回) | 10 3,733 | 21,626 | (2,647) |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 | | | |
| 利潤 | 65,259 | 56,756 | 58,102 |
| 存貨(增加)/減少 | (476) | (11,259) | 2,771 |
| 貿易、其他應收款項及 預付款項增加 | (8,412) | (3,562) | (3,300)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 9,462 | 36,022 | 22,078 |
|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 (919) | 601 | (545) |
| 經營所得現金 | 64,914 | 78,558 | 79,106 |
| 已付所得稅 | - | - | (9,898) |
| 已收利息 | 297 | 566 | 1,108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65,211 | 79,124 | 70,316 |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 | | | |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18 | (27,165) | (37,582) | (58,296)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所得款項 | | 28 | 4 | 6 |
| 受限制銀行結餘 | | – | (22,407) | – |
| 來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 | 267 | – | – |
| 關聯方墊款淨額 | | <u>(20,000)</u> | <u>(2,600)</u> | <u>(172)</u>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 <u>(46,870)</u> | <u>(62,585)</u> | <u>(58,462)</u> |
|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 | | | |
| 新籌集銀行借款 | | – | – | 31,500 |
| 償還銀行借款 | | – | – | (9,500) |
| 已付利息 | | – | – | (291) |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 <u>–</u> | <u>–</u> | <u>21,709</u>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淨額 | | 18,341 | 16,539 | 33,563 |
|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u>14,368</u> | <u>32,709</u> | <u>49,248</u> |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u><u>32,709</u></u> | <u><u>49,248</u></u> | <u><u>82,811</u></u>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 | | | |
| 銀行及現金結餘 | 23 | <u><u>32,709</u></u> | <u><u>49,248</u></u> | <u><u>82,811</u></u> |

E. 目標醫院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及重組

目標公司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四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廣西賀州城西路33號。廣發信德(珠海)醫療產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廣發信德」)及梧州寶石園建設開發有限公司(「梧州寶石園」)分別持有99%和1%的註冊資本總額。

目標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廣發信德為目標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廣濟醫院於賀州市註冊為一家非公立非營利性綜合醫院(「前身醫院」)。前身醫院及目標公司(合稱「目標醫院」)於有關期間從事經營廣濟醫院。根據中國廣西賀州衛生局與廣濟醫院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簽署的非營利性醫院轉型營利性醫院協議，轉型後的所有資產及法律關係均由目標公司繼承，目標醫院毋須就繼承的保留盈利繳納任何稅項(「轉型」)。股權、主要管理人員及員工保持不變。此外，目標公司於轉型前並無參與任何其他業務。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廣濟醫院獲得營利性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廣西永興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審核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及前身醫院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出具無保留意見。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貴公司與廣發信德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貴公司有條件同意購買，而廣發信德同意出售目標公司合共99%股權。

2. 呈列及編製基準

轉型僅為目標醫院法律形式的變動，並不導致目標醫院業務實質或管理的變動。因此，現時組成目標醫院的公司的歷史財務資料於所有呈報期間採用目標醫院的賬面值呈報。

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醫院分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30,498,000元、人民幣36,332,000元及人民幣38,541,000元。最終控股公司已確認其有意圖向目標業務提供持續財務支持，以使目標醫院能夠應付其到期負債及經營旗下業務而不至於顯著縮減經營規模。因此，財務資料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整個有關期間，目標醫院貫徹採用於有關期間已頒佈及生效的所有新準則、準則及詮釋修訂本，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目標醫院於有關期間並未採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含以下可能與目標醫院有關的各項。

| | | 於下述日期 或以後開始 的會計期間 生效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本) | 概念框架之引述 |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
|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 保險合約 |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 年度改進 | |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

目標醫院正在評估該等修訂本及新準則預期於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迄今為止，目標醫院認為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不大可能對其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4. 主要會計政策

除非下文會計政策(即若干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另有所述，否則歷史財務資料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歷史財務資料，須使用若干關鍵的會計估計。編製歷史財務資料亦要求管理層在採用目標醫院的會計政策過程中時行使判斷。假設及估計於歷史財務資料有重要性的範圍於附註5披露。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a) 外幣換算**(i) 功能及呈列貨幣**

目標醫院的歷史財務資料所列的項目，均以目標醫院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所使用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乃目標醫院的功能及呈列貨幣。

(ii) 歷史財務資料中的交易及餘額

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使用交易日的匯率轉換為功能貨幣。外幣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於各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此折算政策產生的損益在損益中確認。

外幣的非貨幣項目按公允價值計量，採用確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折算。

當非貨幣項目的損益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時，該損益的任何交換部分都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當非貨幣項目的損益在損益中確認時，該損益中的任何交換部分都在損益中確認。

(b)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樓宇及租賃土地，持有作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惟不包括下文所述在建物業））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財務狀況表列賬。

僅當與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目標醫院，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則會將該項目其後產生的成本計入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內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其他所有維修及維護乃於其產生的期間內自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按足以撇銷其成本減其殘值之比率，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使用直線法計算。主要年率如下：

| | |
|----------|----------------------|
| 樓宇 | 土地剩餘業權年期或估計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 |
| 醫療設備 | 5年 |
| 運輸設備 | 5年 |
| 辦公室設備及傢俱 | 5年 |
| 土地使用權 | 剩餘租約年期 |
| 長期待攤費用 | 剩餘租約年期或估計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 |

殘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或虧損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兩者間之差額，並於損益確認。

在建工程（「在建工程」）指在建樓宇，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成本包括建築及收購成本與資本化借款成本。在建工程並不作出折舊撥備，直至

有關資產完成並可作擬定用途為止。當有關資產投入使用，成本將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類別，並根據上述政策計提折舊。

(c) 租賃

於合約成立時，目標醫院會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代價，則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之用途及從該用途中獲得絕大部份經濟收益，則控制權已轉移。

(i) 目標醫院作為承租人

倘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目標醫院已選擇不分開處理非租賃組成部分，並就所有租賃將各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入賬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

於租賃開始日期，目標醫院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賃期為12個月的短期租賃除外。當目標醫院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目標醫院按逐項租賃情況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與該等不作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倘租賃已資本化，租賃負債初步按租期內應付租賃款項現值確認，並按租賃中所內含之利率貼現，倘該利率不易釐定，則使用相關增量借款利率。初始確認後，按攤餘成本計量租賃負債及使用實際利息法計量利息開支。計量租賃負債時，並不包括不依賴某個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款項，因此計入其所產生會計期間之損益內。

於租賃資本化時確認之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中包括租賃負債之初步金額加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以及產生之任何初步直接成本。於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地之估計成本，折現至其現值再減去任何已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目標醫院合理確定於租期結束時將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時計提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折舊。

倘因指數或利率變化引致未來租賃付款出現變動，或目標醫院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應付的估計金額發生變化，或就目標醫院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的有關重新評估發生變化，則租賃負債將重新計量。倘以此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則應當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而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調減至零，則應於損益中列賬。

目標醫院於財務狀況表中分別呈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ii) 目標醫院作為出租人

倘目標醫院作為出租人，其於租賃開始時釐定各租賃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轉移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至承租人，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d)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先進先出基準釐定。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需費用。

(e)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目標醫院確認相關收入前客戶支付代價時確認。倘目標醫院在確認相關收入前有權無條件收取代價，亦會確認合約負債。於該等情況下亦會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

對於與客戶簽訂之單獨合約，應以淨合約資產或淨合約負債列報。對於多項合約，無關聯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以淨值基準進行列報。

倘合約包括重大融資部分，合約結餘包括按實際利息法計算的應計利息。

(f) 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當目標醫院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會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直接歸屬於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的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或自該等公允價值中扣除(如適用)。直接歸屬於收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目標醫院僅於自金融資產產生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到期時，或於其將金融資產以及該資產絕大部分的所有權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其他實體時終止確認該資產。倘目標醫院並未轉讓亦未保留絕大部分所有權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目標醫院確認其於該資產的保留權益並就其可能支付的金額確認相關負債。倘目標醫院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的絕大部分所有權風險及回報，則目標醫院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亦就已收到的所得款項確認一項有抵押借款。

目標醫院於且僅於目標醫院的責任獲履行、取消或已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包括任何已轉讓的非現金資產或已承擔的負債)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g) 金融資產

所有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均於交易日期確認及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買賣為要求於市場法規或慣例所確定之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

產買賣。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後續根據金融資產的分類以其整體按攤餘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

債務投資

目標醫院持有的債務投資可分類為攤餘成本計量類別，條件為持有投資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即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投資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

股權投資

於股本證券的投資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除非股權投資並非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並且在初始確認投資時，目標醫院選擇指定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不可撥回）。由此，期後的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此選擇是基於各工具作出的，但只有在投資符合發行人角度的權益定義時才作出此選擇。如果進行此項選擇，其他綜合收益中累計的金額將保留在公允價值儲備（不可撥回）直至該投資被出售。出售投資時，公允價值儲備（不可撥回）中累計的金額轉入保留盈利，不通過損益撥回。於股本證券的投資股息，無論是否歸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均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h)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目標醫院具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時予以確認。倘代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倘於目標醫院具無條件收取代價權利之前已確認為收入，則有關金額入賬列為一項合約資產。

應收款項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餘成本減信貸虧損撥備列賬。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該等投資所面對的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並於購入起計三個月內到期）。就現金流量表而言，按要求償還且構成目標醫院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亦被列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組成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進行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j)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訂立之實質內容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予以分類。權益工具指證明目標醫院於扣除其所有負債之後資產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就特定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採納之會計政策於下文載列。

(k) 借款

借款初始按公允價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隨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除非目標醫院具無條件權利延遲負債結算至報告期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l) 財務擔保合約

於作出擔保的同時，財務擔保合約確認為一項金融負債。該負債初始以公允價值計量，後續按以下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

-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確定的金額；及
- 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去(如適用)依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確認的收入累計金額。

財務擔保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債務工具下要求的合約支付金額與未有擔保下須支付金額之間的現金流量差額現值，或應向履行義務的第三方支付的估計金額予以確定。

(m)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餘成本確認，除貼現影響微少則作別論，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n)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指證明目標醫院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資產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

(o) 收入及其他收入

當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目標醫院預期享有的承諾代價金額確認收入，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款項。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當已經提供相關服務時，並且包括門診與住院服務，確認配套醫療服務的收入。對於政府批准從相關公共醫療保險計劃所收回醫療費用年度配額的隨後協議已被視為可變考慮因素的變動。目標醫院根據最可能的金額估計該可變考慮因素，該金額乃基於歷史慣例以及所有合理可得訊息，並於協定年度配額時，調整至期間符合資格配套醫療服務的實際金額。

(i) 門診服務

就門診服務而言，患者通常接受包括多種治療內容的門診治療。門診服務包含超過一項履約責任，包括(I)提供診斷服務及(II)銷售藥品。目標醫院按相對的獨立售價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各履約責任。(I)提供診斷服務及(II)銷售藥品兩者服務或藥品的控制權均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當客戶取得已完成服務或藥品的控制權，以及目標醫院信納其履約責任帶來對所付款項的即時權利以及收取代價變得可能時，則確認收入。

(ii) 住院服務

就住院服務而言，客戶通常接受包括多種治療內容的住院治療。住院服務包含超過一項履約責任，包括(I)提供診斷服務、(II)提供住院醫療服

務及(III)銷售藥品。目標醫院按相對的獨立售價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各履約責任。

有關(I)提供診斷服務及(III)銷售藥品的收入，服務或藥品的控制權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當客戶取得已完成服務或藥品的控制權，以及目標醫院信納其履約責任帶來對所付款項的即時權利以及收取代價變得可能時，則確認收入。

有關(II)提供住院醫療服務的收入，在客戶同時接受服務並享受到目標醫院履行表現所帶來的利益時，相應收入於服務期內確認。

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息法於其產生時予以確認。就並無信貸減值而按攤餘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可撥回)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就信貸減值金融資產而言，對資產攤餘成本(即賬面總值扣除虧損撥備)應用實際利率。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款項之權利確立時確認。

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收入在租賃期所涵蓋期間內以等額在損益中確認，惟倘另有一種方法更能代表使用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授予的租賃優惠在損益中確認為應收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不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於其賺取的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p) 僱員福利

(i)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應享有的年假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並會因應僱員於截至報告期末所提供服務而應享年假的估計責任作出撥備。

僱員應享的病假及產假於直至僱員休假時方予確認。

(ii) 退休金責任

根據中國的規例及法規，目標醫院位於中國的僱員參與多項由中國相關市級及省級政府運作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目標醫院及僱員每月須對該等計劃作出按僱員薪金百分比計算得出的供款，惟該等供款存有若干上限。市級及省級政府承諾會承擔根據上述計劃應付予所有現有及未來的退休中國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除每月供款外，目標醫院並無進一步責任向其僱員提供退休付款及其他退休後福利。該等計劃的資產乃與目標醫院的分開，並由中國政府所管理的獨立基金持有。目標醫院對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iii)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目標醫院的中國僱員可參與多個政府監管的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僱員社會保險計劃。目標醫院每月根據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設有若干上限)向該等基金作出供款。目標醫院就該等基金的責任限於每期應支付的供款。對該等基金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iv)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目標醫院不再撤回該等福利的提供時及目標醫院確認重組成本並涉及支付離職福利時(以較早日期為準)確認。

(q)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於用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前須較長準備時間的合資格資產直接產生的借款成本乃資本化為有關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直至有關資產已大致可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在一般借入資金並用於獲取合資格資產的情況下，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成本金額通過將資本化率應用於該資產的支出來確定。資本化率為目標醫院於本期間尚未償還的借款的借款成本加權平均值，惟專門為取得合資格資產而作出的借款除外。於相關資產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後仍未償還的任何特定借款，均計入一般借款，以計算一般借款的資本化率。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r) 政府補助

於能夠合理保證目標醫院將遵守政府補助所附帶條件及將會獲取補助前，不會確認政府補助。

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為遞延收入及於期內於損益確認為與擬作補償的成本相匹配之收入。

倘應收政府補助用作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是為給予目標醫院即時財務支援，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應收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與購買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入賬為遞延收入，並按相關資產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

(s) 稅項

所得稅指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利潤計算。由於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項目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應課稅利潤與於損益內確認的利潤不同。目標醫院的即期稅項負債按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歷史財務資料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所用相關稅基之間的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會在可能有應課稅利潤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項抵免時確認入賬。倘暫時差額在不影響應課稅利潤及會計利潤之交易中的資產及負債而產生，則有關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供動用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出調減。

遞延稅項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按預期在負債償還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乃於損益中確認，惟倘遞延稅項與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則在此情況下亦會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目標醫院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產生之稅務後果。

為計量目標醫院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目標醫院首次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目標醫院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由於應用初始確認豁免，故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暫時差額於初始確認時及於租期內均不予變現。

當有可合法可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並涉及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且目標醫院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抵銷。

(t) 非金融資產減值

目標醫院於各報告日期檢討非金融資產之賬面值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倘資產已減值，則作為開支透過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撇減至其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倘相關資產按重估金額列賬，則減值虧損被視為重估減值。可收回金額就個別資產釐定，惟倘資產並無產生大部分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之現金流入，則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按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計算。

使用價值為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現值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現金產生單位(已計量減值)之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計算。

現金產生單位減值虧損在現金產生單位的資產間按比例分配。因估計變動導致其後可收回金額增加將計入損益，並撥回減值，惟倘相關資產按重估金額列賬，則減值虧損撥回被視為重估增值。

(u) 金融資產減值

目標醫院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財務擔保合約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相關金融工具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目標醫院始終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使用撥備矩陣根據目標醫院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估計，並就債務人特有之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的現狀及預測方向的評估(包括貨幣的時間價值(如適用))作出調整。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時，目標醫院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則目標醫院會以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在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內因發生任何可能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比之下，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因金融工具可能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目標醫院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起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目標醫院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持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付出不必要之成本或精力而可得的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前瞻性資料考慮與目標醫院核心業務相關的各種外部實際及預測經濟資料來源。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特定金融工具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
- 商業、財務或經濟狀況目前或預期有不利變動，預計將導致債務人償還債務的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同一債務人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及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計的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還債務的能力顯著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目標醫院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90天，則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除非目標醫院有合理且可支持之資料證明信貸風險並無增加。

儘管存在上述情況，倘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被判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目標醫院假設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並無大幅增加。在下列情況下，金融工具被判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

- (i) 金融工具違約風險較低；
- (ii) 債務人極具能力履行其近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
- (iii) 經濟及商業環境的長期不利變動有可能但未必會降低借款方履行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

當資產具有根據國際定義之外部「投資級別」信貸評級或(倘並無外部評級)資產具有內部「履約」級別，則目標醫院認為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偏低。履約指交易對手財務狀況強勁且並無逾期款項。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目標醫院成為不可撤銷承諾一方的日期被視為就評估金融工具減值的初始確認日期。於評估信貸風險自財務擔保合約初始確認起是否有顯著增加時，目標醫院會考慮指定債務人將違約的風險的變動。

目標醫院定期監察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所用標準是否有效，並酌情修訂以確保該標準能夠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上升。

違約的定義

目標醫院認為以下情況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目的而言構成違約事件，因為過往經驗表明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條件的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

- 交易對手違反財務契諾；或
- 內部產生或獲取自外部來源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債權人(包括目標醫院)全額還款(不計及目標醫院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不論上文分析，目標醫院認為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即屬違約，除非目標醫院有合理及有理據的資料證明較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適當則另當別論。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時，該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交易對手之貸款方出於與交易對手出現財務困難有關之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交易對手授出貸款方原本不會考慮之優惠；
- 交易對手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因財務困難而消失。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政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款項的可能時(包括債務人被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目標醫院會撤銷有關金融資產。已撤銷之金融資產仍可能需要根據目標醫院的回收程序進行法律行動，當適當時，應聽取法律意見。收回之任何款項於損益內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敞口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依據是過往數據，並按前瞻性資料調整。違約風險敞口，則由資產於報告日期的賬面總值表示；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敞口包括於報告日期之已提取金額，連同預期將於未來在違約日期前提取之任何額外金額(根據過往趨勢、目標醫院對債務人之特定未來融資需要之理解，以及其他相關前瞻性資料而釐定)。

就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合約應付目標醫院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目標醫院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估計，並按原實際利率貼現。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如目標醫院根據所擔保契據之條款僅須於債務人違約時作出付款，故預期虧損撥備相當於為產生的信貸虧損補償持有人所作出之預期付款減目標醫院預期自持有人、債務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之任何金額。

倘目標醫院於上一個報告期間以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一項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但於本報告日期釐定該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條件不再符合，則目標醫院於本報告日期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惟採用簡化方法計量的資產除外。

目標醫院就所有金融工具於損益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而對其賬面值的相應調整乃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v) 撥備及或有負債

倘目標醫院因過往事件負上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可能需要撥出經濟利益以履行責任並能可靠地作出估計，則會就未有確定時間或金額之負債確認撥備。倘金錢的時間值重大，撥備會以履行責任預期所需支出之現值列賬。

倘需要撥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不大，或未能可靠估計有關金額，則除非撥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微，否則有關責任將列作或有負債披露。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潛在責任存在與否，亦會披露為或有負債，除非撥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微，則作別論。

(w) 報告期後事項

能提供有關目標醫院於報告期末狀況或該等顯示持續經營假設為不恰當之額外資料之報告期後事項為調整事項，並反映於歷史財務資料。並非調整事項之報告期後事項則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內披露。

5.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有關日後之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之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論述如下，其具有導致於下一個財政年度須大幅調整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重大風險。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目標醫院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相關折舊開支。此估計以性質及功能相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實際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的過往經驗為基準。倘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與先前估計不同，目標醫院將修訂折舊開支，或撤銷或撤減已棄置的技術過時或非策略性資產。

於各報告日期，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於附註18披露。

(b) 所得稅

目標醫院須於中國繳納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估計。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存在多項可能無法釐定最終稅項的交易及計算。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項結果與最初入賬的金額存在差異，則該等差異將對作出上述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產生影響。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基於估計利潤於損益扣除的所得稅於附註13披露。

(c)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目標醫院管理層根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估計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減值虧損金額。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計算的減值虧損金額按照根據合約應付目標醫院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目標醫院預期收到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算，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倘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因事實及情況變化而下調，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

於有關期間作出的減值虧損於附註6(a)披露。

(d) 財務擔保合約

就向對手方提供的財務擔保合約公允價值而言，目標醫院根據獲擔保對手方的有擔保金額、信貸息差及經參考其信貸評級所估計的違約可能性而於初始確認日期作出假設。因此，信貸息差及違約風險為重大估計不確定因素。倘違約風險與估計違約可能性存在較大差異，則初始確認日期的財務擔保合約公允價值將有重大變動。財務擔保合約將隨後以按照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方法釐定的虧損撥備數額與初始確認款項減(如適用)於擔保期內確認的累計攤餘計算得出的數額兩者之較高者計量。

於各報告日期，財務擔保合約的賬面值於附註30披露。

6. 金融風險管理

目標醫院的業務承受多種金融風險：信貸風險、價格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目標醫院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特質，並尋求盡量減低對目標醫院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是指對手方無法履行金融工具或客戶合約項下的責任，從而導致金融虧損的風險。目標醫院面臨來自其經營活動(主要為貿易應收款項)及其融資活動(包括銀行存款、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目標醫院面臨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信貸風險有限，此乃由於對手方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授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故目標醫院認為信貸風險較低。

除附註30所載本集團發出的財務擔保外，目標醫院並無提供令目標醫院承受信貸風險的任何其他擔保。於各報告期末有關該等財務擔保的最大信貸風險於附註6(c)披露。

貿易應收款項

客戶信貸風險由各業務單位根據目標醫院設立之客戶信貸風險管理的政策、程序及控制進行管理。對要求一定金額信用的所有客戶進行個人信用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的到期付款歷史及當前的支付能力，並考慮客戶特定資料以及客戶營運所處經濟環境。一般而言，目標醫院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目標醫院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等額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而有關撥備乃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由於目標醫院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未表明不同客戶群的虧損模式存在顯著差異，因此基於逾期狀態而作出的虧損撥備不會進一步區分目標業務的不同客戶群。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類貿易應收款項的實際虧損率以及前瞻宏觀經濟數據調整並無重大變動，目標醫院董事認為預期信貸虧損率的變動屬非重大。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醫院所面臨信貸風險及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 | 逾期 90日內 | 逾期 91日至 180日 | 逾期 181日至 365日 | 逾期 超過1年 | 總計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 30,438 | 7,818 | 1,272 | 70 | 39,598 |
| －預期信貸虧損率 | 0% | 0% | 0% | 0% | |
| －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 - | - | - | -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 38,743 | 9,367 | 65 | - | 48,175 |
| －預期信貸虧損率 | 0% | 0% | 0% | 0% | |
| －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 - | - | - | -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 27,198 | 16,574 | 7,993 | 329 | 52,094 |
| －預期信貸虧損率 | 0% | 0% | 0% | 0% | |
| －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 - | - | - | - |

預期虧損率乃基於實際虧損經驗而得出。調整有關利率可反映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及目標醫院對應收款項預期年期的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目標醫院按攤餘成本計量的所有投資均被視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因此於有關期間確認的虧損撥備限於12個月的預期虧損。當該等工具有較低的違約風險且發行人具有強大的能力在短期內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時，則其被視為低信貸風險。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於有關期間的減值變動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於年初 | 11,368 | 11,896 | 14,937 |
| 年內扣除 | 528 | 3,041 | 21,139 |
| 於年末 | <u>11,896</u> | <u>14,937</u> | <u>36,076</u> |

(b) 價格風險

目標醫院主要透過其於股本證券的投資面臨股本價格風險。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於各報告期末面臨的股本價格風險釐定。

倘股本價格上升／下降10%，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及虧損將分別增加／減少人民幣731,000元、人民幣653,000元及人民幣620,000元，此乃由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所致。

(c) 流動資金風險

目標醫院的政策是定期監控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維持足夠現金儲備，滿足其短期及長期之流動資金需求。

基於目標醫院金融負債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 | 按要求或 | | |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五年以後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62,812 | - | - | - | 62,812 |
| 財務擔保合約 | 66,297 | - | - | - | 66,297 |
| | <u>129,109</u> | <u>-</u> | <u>-</u> | <u>-</u> | <u>129,109</u>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98,834 | - | - | - | 98,834 |
| 財務擔保合約 | 64,623 | - | - | - | 64,623 |
| | <u>163,457</u> | <u>-</u> | <u>-</u> | <u>-</u> | <u>163,457</u>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20,912 | - | - | - | 120,912 |
| 銀行借款 | 848 | 848 | 22,707 | - | 24,403 |
| 財務擔保合約 | 73,732 | - | - | - | 73,732 |
| | <u>195,492</u> | <u>848</u> | <u>22,707</u> | <u>-</u> | <u>219,047</u> |

(d) 利率風險

目標醫院面臨由其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引起的利率風險。該等存款及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而浮動利率隨現行市場狀況而變動。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下降／上升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年內除稅後利潤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20,000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利息開支減少／增加所致。

(e) 金融工具類別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金融資產： | | | |
|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 資產 | 93,112 | 141,568 | 158,381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u>7,312</u> | <u>6,527</u> | <u>6,203</u> |
| | <u>100,424</u> | <u>148,095</u> | <u>164,584</u> |
| 金融負債： | | | |
|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 負債 | 62,812 | 98,834 | 142,912 |
| 財務擔保合約 | <u>68,745</u> | <u>90,371</u> | <u>87,724</u> |
| | <u>131,557</u> | <u>189,205</u> | <u>230,636</u> |

(f) 公允價值

目標醫院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財務狀況表反映之賬面值與其各自之公允價值相若。

7.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之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之價格。以下公允價值計量披露資料所用之公允價值層級按用以計量公允價值之估值方法所使用之輸入數據分為三個等級：

第一層輸入數據： 目標醫院可於計量日期獲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層輸入數據： 直接或間接之資產或負債可觀察之輸入數據，而非第一層所包括之報價。

第三層輸入數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目標醫院之政策為確認截至事件或情況變動日期導致轉讓之任何三個級別轉入及轉出情況。

(a) 於各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層級披露

使用以下輸入數據之公允價值計量：

第三層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 | | |
| 金融資產 | | |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u>7,312</u> | <u>6,527</u> | <u>6,203</u> |

(b) 基於第三層按公允價值計量之資產對賬：

| | 使用以下輸入數據之公允價值計量： | | |
|----------|------------------|----------------|----------------|
| | 第三層 |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於年初 | 9,593 | 7,312 | 6,527 |
| 於損益確認的虧損 | (2,281) | (785) | (324) |
| 於年末 | <u>7,312</u> | <u>6,527</u> | <u>6,203</u> |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總額於歷史財務資料內其他虧損項下呈列。

(c) 披露目標醫院所採用之估值程序以及於各報告期末公允價值計量所採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目標醫院的董事負責就財務報告進行所需的資產之公允價值計量(包括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

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

| 估值技術 |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 輸入數據增加 對公允價值的影響 | 資產 | | |
|----------------|----------------|--------------------|----------------|----------------|----------------|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 | |
| 市場法 | 缺少市場流通性 折讓 | 折讓越高，公允價值 越低 | 7,312 | 6,527 | 6,203 |

8. 收入及分部資料

目標醫院於有關期間之收入的分析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之產品及服務 | | | |
| 門診服務 | 83,877 | 97,014 | 103,347 |
| 住院服務 | <u>235,030</u> | <u>269,902</u> | <u>247,416</u> |
| | 318,907 | 366,916 | 350,763 |
| 隨一段時間轉移之產品及服務 | | | |
| 住院服務 | <u>4,216</u> | <u>7,612</u> | <u>11,566</u> |
| | <u>323,123</u> | <u>374,528</u> | <u>362,329</u> |

由於目標醫院僅於中國從事醫院運營，而所有收入、開支、業績、資產及負債均主要來自該單一經營分部，故並無就有關期間呈列分部資料。

於有關期間，概無目標醫院客戶作出的貢獻佔目標醫院收入的10%或以上，因此，並未呈列主要客戶資料。

9. 其他收入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來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 | | |
| 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 267 | - | - |
| 政府補助(附註) | - | - | 1,129 |
| 租金收入 | 80 | 157 | 185 |
| 雜項收入 | 286 | 253 | 348 |
| | <u>633</u> | <u>410</u> | <u>1,662</u> |

附註：

所獲得的政府補助主要為自中國各地方政府機構獲得的無條件財政補貼。

10. 其他虧損淨額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59) | (112) | (21) |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528) | (441) | (967) |
|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值 | - | (2,600) | (20,172) |
| 財務擔保合約減值/(減值撥回) | (3,733) | (21,626) | 2,647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 | | | |
| 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 | (2,281) | (785) | (324) |
| 保險索賠 | (457) | 1,111 | 249 |
| 罰款 | (1,937) | (2,998) | (582) |
| 其他 | (105) | (210) | (1,409) |
| | <u>(9,100)</u> | <u>(27,661)</u> | <u>(20,579)</u> |

11. 財務收入淨額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財務收入： | | | |
| 利息收入 | 297 | 566 | 1,108 |
| 財務成本： | | | |
|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 — | — | (291) |
| 財務收入淨額 | <u>297</u> | <u>566</u> | <u>817</u> |

12. 除稅前利潤

目標醫院的除稅前利潤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列示：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核數師酬金 | 78 | 26 | 65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13,455 | 15,495 | 18,186 |
| 已售存貨成本 | 127,162 | 185,171 | 179,242 |
|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 773 | 724 | 392 |
|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14) | 106,798 | 110,341 | 108,957 |
| | <u>148,266</u> | <u>211,777</u> | <u>206,842</u> |

13.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已按下列方式於損益內確認：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 592 | 4,970 | 7,167 |
| 遞延稅項(附註27) | 646 | (1,253) | (3,693) |
| | <u>1,238</u> | <u>3,717</u> | <u>3,474</u> |

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中國相關稅務規則及規例，經考慮可供使用的退稅及免稅額，按目標醫院於中國成立的實體的估計應課稅利潤繳納。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般企業所得稅率為25%。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目標醫院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享有優惠稅率15%。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利潤乘以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所得乘積的對賬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除稅前利潤 | 45,767 | 16,263 | 21,896 |
|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率25%計算 的稅項 | 11,442 | 4,066 | 5,474 |
|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 (189) | - | - |
|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 934 | 233 | 1,926 |
| 未確認暫時性差額的稅務影響 | (5,841) | 2,899 | 1,438 |
|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的 稅務影響 | (2,916) | - | - |
| 稅項優惠 | (2,192) | (3,481) | (5,364) |
| | <u>1,238</u> | <u>3,717</u> | <u>3,474</u> |

14. 僱員福利開支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薪金、工資及花紅 | 84,264 | 85,913 | 88,785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8,712 | 8,321 | 2,266 |
| 津貼及實物利益 | 13,822 | 16,107 | 17,906 |
| | <u>106,798</u> | <u>110,341</u> | <u>108,957</u> |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醫院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並不包括任何董事。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載列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薪金、工資及花紅 | 2,908 | 2,664 | 2,676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129 | 118 | 34 |
| 津貼及實物利益 | 149 | 152 | 105 |
| | <u>3,186</u> | <u>2,934</u> | <u>2,815</u> |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500,001 港元至 1,000,000 港元 | <u>5</u> | <u>5</u> | <u>5</u> |

15. 董事的利益及權益

(a) 董事酬金

於有關期間，目標醫院的董事概無收到或將收到任何酬金、退休福利或終止福利。

於有關期間，目標醫院概無向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彼等加入或於加入目標醫院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於有關期間，目標醫院的董事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b) 董事於交易、安排及合約的重大權益

目標醫院概無訂立使目標醫院董事或董事的關連方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與目標醫院有關之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仍存續的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

16. 每股盈利

並無呈報每股盈利資料，原因為就本報告而言，納入該等資料被視為無意義。

17. 股息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醫院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樓宇 人民幣千元 |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 醫療設備 人民幣千元 |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 辦公設備 及傢俱 人民幣千元 | 長期 待攤費用 人民幣千元 |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成本 | | | | | | | |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55,673 | 13,228 | 62,255 | 3,447 | 12,707 | - | 136 | 147,446 |
| 購置 | 1,173 | - | 9,979 | 260 | 1,465 | 1,400 | 12,888 | 27,165 |
| 轉讓 | 2,733 | - | - | 22 | 6,430 | - | (9,185) | - |
| 出售 | - | - | (1,638) | - | (338) | - | - | (1,976)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59,579 | 13,228 | 70,596 | 3,729 | 20,264 | 1,400 | 3,839 | 172,635 |
| 購置 | 227 | - | 16,677 | - | 4,837 | - | 15,841 | 37,582 |
| 轉讓 | 2,652 | - | - | - | - | - | (2,652) | - |
| 出售 | - | - | (4,918) | (59) | (775) | - | - | (5,752)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62,458 | 13,228 | 82,355 | 3,670 | 24,326 | 1,400 | 17,028 | 204,465 |
| 購置 | - | 20,742 | 5,917 | 370 | 276 | 560 | 30,431 | 58,296 |
| 轉讓 | 394 | - | - | - | 501 | - | (895) | - |
| 出售 | - | - | (805) | (343) | (338) | - | - | (1,486)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2,852 | 33,970 | 87,467 | 3,697 | 24,765 | 1,960 | 46,564 | 261,275 |
| 累計折舊及減值 | | | | | | | |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17,141 | 3,412 | 39,476 | 1,674 | 8,951 | - | - | 70,654 |
| 年內支出 | 2,007 | 261 | 9,076 | 387 | 1,518 | 206 | - | 13,455 |
| 出售 | - | - | (1,575) | - | (314) | - | - | (1,889)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19,148 | 3,673 | 46,977 | 2,061 | 10,155 | 206 | - | 82,220 |
| 年內支出 | 2,344 | 257 | 8,953 | 403 | 3,044 | 494 | - | 15,495 |
| 出售 | - | - | (4,811) | (58) | (767) | - | - | (5,636)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21,492 | 3,930 | 51,119 | 2,406 | 12,432 | 700 | - | 92,079 |
| 年內支出 | 2,664 | 603 | 10,462 | 444 | 3,395 | 618 | - | 18,186 |
| 出售 | - | - | (795) | (332) | (332) | - | - | (1,459)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156 | 4,533 | 60,786 | 2,518 | 15,495 | 1,318 | - | 108,806 |
| 賬面值 | | | | | | |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0,431 | 9,555 | 23,619 | 1,668 | 10,109 | 1,194 | 3,839 | 90,415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0,966 | 9,298 | 31,236 | 1,264 | 11,894 | 700 | 17,028 | 112,386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8,696 | 29,437 | 26,681 | 1,179 | 9,270 | 642 | 46,564 | 152,469 |

目標醫院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已於損益及綜合收益表內確認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銷售成本 | 12,054 | 12,841 | 14,783 |
| 銷售開支 | 9 | - | - |
| 行政開支 | 1,392 | 2,654 | 3,403 |
| | <u>13,455</u> | <u>15,495</u> | <u>18,186</u> |

1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非上市股本證券 | <u>7,312</u> | <u>6,527</u> | <u>6,203</u> |

非上市股本證券代表目標醫院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廣西賀州桂東農村合作銀行0.968%、0.847%及0.847%的股權。

20. 存貨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藥品 | 5,633 | 10,963 | 7,724 |
| 醫療物資 | 765 | 6,698 | 7,213 |
| 部件 | 357 | 353 | 306 |
| | <u>6,755</u> | <u>18,014</u> | <u>15,243</u> |

21. 貿易、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計入流動資產 | | | |
| 貿易應收款項 | 39,598 | 48,175 | 52,094 |
| 其他應收款項 | 805 | 1,738 | 1,069 |
| 預付款項 | 2,874 | 544 | 448 |
| | <u>43,277</u> | <u>50,457</u> | <u>53,611</u> |
| 計入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 4,880 | 821 | - |
| | <u>48,157</u> | <u>51,278</u> | <u>53,611</u> |

扣除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載列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0天至90天 | 30,438 | 38,743 | 27,199 |
| 91天至180天 | 7,818 | 9,367 | 16,574 |
| 181天至365天 | 1,272 | 65 | 7,993 |
| 超過365天 | 70 | - | 328 |
| | <u>39,598</u> | <u>48,175</u> | <u>52,094</u> |

22. 受限制銀行結餘

於二零一九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人民幣22.4百萬元因其中一項未決訴訟（詳情載於附註30）而被凍結。目標公司正與銀行協商以解決該等訴訟。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u>32,709</u> | <u>49,248</u> | <u>82,811</u> |

人民幣兌換外幣須遵守中國外匯管制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

24. 股本

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包括賀州廣濟醫院及目標公司的實收股本。

| | 附註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於年初 | | 59,201 | 59,201 | 59,201 |
| 目標公司註冊成立 | (i) | - | - | 59,201 |
| 轉型後註銷非營利性 實體 | (ii) | - | - | (59,201) |
| 於年末 | | <u>59,201</u> | <u>59,201</u> | <u>59,201</u> |

附註：

(i) 目標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四日註冊成立，實繳股本為人民幣59,201,000元。

(ii) 轉型完成後，非營利性實體於二零二零年六月註銷。

目標醫院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目標醫院持續經營的能力，並通過優化債務及股權平衡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目標醫院根據風險設定資本金額。目標醫院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管理資本結構並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目標醫院可以調整派發股息、發行新股、購回股份、增加新債務、贖回現有債務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25. 資本儲備

資本投入產生的資本儲備超過註冊資本的增加額。

26. 銀行借款

銀行借款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一年內 | - | - | - |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 - | - | - |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 | - | 22,000 |
| 須於12個月後清償之款項 | <u>-</u> | <u>-</u> | <u>22,000</u> |

銀行借款為無抵押且須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五日償還。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3.86%。

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安排並使目標醫院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27. 遞延稅項

目標醫院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載列如下。

| |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 未變現收益 人民幣千元 | 加速稅務 折舊 人民幣千元 | 僱員福利 人民幣千元 | 應收款項 減值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計入／(扣除自)年度損益 (附註13) | (1,139) | - | 477 | 1,705 | 1,043 |
| | <u>342</u> | <u>(1,692)</u> | <u>625</u> | <u>79</u> | <u>(646)</u>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計入／(扣除自)年度損益 (附註13) | (797) | (1,692) | 1,102 | 1,784 | 397 |
| | <u>118</u> | <u>138</u> | <u>541</u> | <u>456</u> | <u>1,253</u>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計入／(扣除自)年度損益 (附註13) | (679) | (1,554) | 1,643 | 2,240 | 1,650 |
| | <u>49</u> | <u>157</u> | <u>316</u> | <u>3,171</u> | <u>3,693</u>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630)</u> | <u>(1,397)</u> | <u>1,959</u> | <u>5,411</u> | <u>5,343</u> |

用於財務狀況表的遞延稅項結餘(抵銷後)的分析載列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遞延稅項資產 | 2,886 | 3,883 | 7,370 |
| 遞延稅項負債 | (2,489) | (2,233) | (2,027) |
| | <u>397</u> | <u>1,650</u> | <u>5,343</u> |

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貿易應付款項 | 35,908 | 64,028 | 84,849 |
| 應計僱員福利 | 20,543 | 23,152 | 24,634 |
| 應計開支 | 4,635 | 5,215 | 4,762 |
| 其他應付稅項 | 266 | 282 | 713 |
| 其他 | 1,460 | 6,157 | 5,954 |
| | <u>62,812</u> | <u>98,834</u> | <u>120,912</u> |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載列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0天至90天 | 28,407 | 46,534 | 54,698 |
| 91天至180天 | 2,313 | 8,306 | 25,497 |
| 181天至365天 | 3,595 | 5,558 | 2,325 |
| 超過365天 | 1,593 | 3,630 | 2,329 |
| | <u>35,908</u> | <u>64,028</u> | <u>84,849</u> |

29. 合約負債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合約負債 | | | |
| 履約前預付款項 | | | |
| 住院服務 | 1,090 | 1,691 | 1,146 |
| | <u>1,090</u> | <u>1,691</u> | <u>1,146</u> |

與住院服務有關的合約負債為客戶的預收款項。

於有關期間的合約負債結餘並無重大變動。

預期所有結餘將於一年內確認。由於目標醫院預期在其正常營運週期內實現該等金額，因此該等金額已計入流動負債。

所有醫院業務合約的期限為一年或更短。因此，分配予該等未履行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30. 財務擔保合約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財務擔保合約的預期信貸虧損 | 68,745 | 90,371 | 87,724 |

目標醫院向多家銀行及金融機構就授予若干關聯方的貸款融資提供企業擔保。

隨後，關聯方就未償還貸款違約。根據擔保條款，目標醫院對銀行和金融機構未償還的貸款、另加利息及費用款項承擔責任。銀行及金融機構對各自的借款方及擔保人採取法律行動，以收回貸款結餘及利息。

根據法院判決，目標醫院須承擔的賠償金額應為經扣除借款方應支付的金額後未償還貸款(另加利息及費用款項)的一半。

董事已於各報告期間估計上述擔保的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財務擔保最初以提供擔保當日的公允價值於財務報表中確認。初始確認後，該合約應按以下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i)釐定的虧損撥備金額以及，(ii)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去(於適當情況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

31. 現金流量表附註

(a)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目標醫院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之現金流量已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目標醫院現金流量表內分類至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 |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
| 現金流量 |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
| 現金流量 | -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 |
| 現金流量 | 22,000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2,000 |

(b) 租賃現金流量總額

租賃的所有現金流出均與租賃租金付款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人民幣773,000元、人民幣724,000元及人民幣392,000元，並計入經營現金流量。

32. 資本承擔

於各報告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發生的資本承擔載列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96,632 | 80,791 | 50,246 |

33. 經營租賃安排

目標醫院作為承租人

租賃應收最低租賃付款額載列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一年內 | - | - | 12 |
| 於第二年 | - | - | 16 |
| | - | - | 28 |

34. 關聯方交易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本報告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目標醫院董事認為以下各方／公司為與目標集團有交易或結餘之關聯方：

| 關聯方名稱 | 與目標醫院關係 |
|----------------------------|---------|
| 廣發信德 | 控股公司 |
| 梧州寶石園 | 股東 |
| 武漢廣發腫瘤醫院有限責任公司(「武漢廣發腫瘤醫院」) | 同系附屬公司 |

(a) 關聯方結餘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非貿易 | | | |
| — 廣發信德 | 20,000 | 20,000 | - |
| — 武漢廣發腫瘤醫院 | - | - | - |
| — 梧州寶石園 | - | - | - |
| | 20,000 | 20,000 | - |

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可按要求收回，且以人民幣計值。

(b) 目標醫院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薪金、薪酬及花紅 | 3,167 | 2,564 | 2,724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90 | 108 | 40 |
| 津貼及實物利益 | 128 | 159 | 169 |
| | <u>3,385</u> | <u>2,831</u> | <u>2,933</u> |

35. 有關期後事項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36. 後續財務報表

包括目標醫院在內的任何實體概無編製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任何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下文載列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往績記錄期間」)對目標醫院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下列財務資料基於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目標醫院財務資料而定。

業務回顧

目標醫院是一家民營營利性三級綜合醫院，位於中國廣西壯族自治區賀州市，已營運逾70年。其先前為一家民營非營利性醫院，即賀州廣濟醫院，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取得有效的營利性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目標醫院提供廣泛的專科醫療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腫瘤科、骨科、泌尿外科、婦科及ICU(重症監護室)。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擁有註冊床位548張。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住院患者約為3萬人次，門診患者約為30萬人次。

財務回顧

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醫院的收入來自單一分部，即提供醫療服務。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醫院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23.1百萬元、人民幣374.5百萬元及人民幣362.3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目標醫院收入較二零一九年減少3.3%，主要是由於受二零二零年初COVID-19疫情的影響。

銷售成本

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醫院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藥品、醫療耗材及其他存貨成本、僱員福利開支、諮詢及專業服務費、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相關開支。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醫院的銷售成本分別為人民幣248.2百萬元、人民幣306.0百萬元及人民幣302.8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醫院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75.0百萬元、人民幣68.6百萬元及人民幣59.5百萬元，及同年度目標醫院的毛利率分別為23.2%、18.3%及16.4%。

銷售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醫院的銷售開支主要包括宣傳及推廣開支。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醫院的銷售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2百萬元、人民幣0.2百萬元及人民幣0.3百萬元。

行政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醫院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折舊及攤銷、差旅開支、公用事業開支及其他開支。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醫院的行政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9.8百萬元、人民幣25.5百萬元及人民幣19.3百萬元。

其他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醫院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助及雜項收入。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醫院的其他收入分別為人民幣0.6百萬元、人民幣0.4百萬元及人民幣1.7百萬元。

其他虧損淨額

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醫院的其他虧損淨額主要包括財務擔保虧損、減值虧損、罰款虧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及保險索賠。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醫院的其他虧損淨額分別為人民幣9.1百萬元、人民幣27.7百萬元及人民幣20.6百萬元。

財務收入及成本

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醫院的財務收入包括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醫院的財務收入分別為人民幣0.3百萬元、人民幣0.6百萬元及人民幣1.1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醫院的財務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醫院的財務成本均為零。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醫院的財務成本為人民幣0.3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醫院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2百萬元、人民幣3.7百萬元及人民幣3.5百萬元。

目標醫院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醫院錄得目標醫院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分別為人民幣44.5百萬元、人民幣12.5百萬元及人民幣18.4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目標醫院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權、樓宇、醫療設備、辦公室設備及傢俱。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醫院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分別為人民幣90.4百萬元、人民幣112.4百萬元及人民幣152.5百萬元。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目標醫院主要以經營所得現金及借款撥付其營運及資本開支所需。

資金及庫存政策

目標醫院財務部密切監控其現金流量狀況，以確保目標醫院有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滿足其運營需求。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目標醫院已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從而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

借款

目標醫院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總額為零。目標醫院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總額為人民幣22.0百萬元。

目標醫院的全部銀行借款均為長期銀行借款。銀行借款以人民幣計值。該等借款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浮動利率及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3.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動資產以及非流動資產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醫院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82.8百萬元，以人民幣計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醫院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74.1百萬元，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38.5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醫院的非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64.0百萬元，主要包括(i)廠房、物業及設備人民幣152.5百萬元；(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6.2百萬元；及(iii)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5.3百萬元。

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醫院的權益總額分別為人民幣72.5百萬元、人民幣85.1百萬元及人民幣103.5百萬元。目標醫院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債項／(現金)淨額(即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由於目標醫院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淨額狀況(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超過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其資產負債比率不適用。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醫院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分別為人民幣62.8百萬元、人民幣98.8百萬元及人民幣120.9百萬元。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醫院並無已抵押資產。

合約負債

目標醫院的合約負債指尚未提供相關服務而收到來自其客戶的預付款項。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醫院的合約負債分別為人民幣1.1百萬元、人民幣1.7百萬元及人民幣1.1百萬元。

財務擔保

目標醫院的財務擔保指目標醫院就授予若干前同系附屬公司銀行融資向部分銀行發出的財務擔保公允價值。根據該等擔保，倘受擔保的實體到期時未能還款，目標醫院及其他第三方各自將共同及個別就所有或任何銀行借款負責。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醫院的財務擔保分別為人民幣68.7百萬元、人民幣90.4百萬元及人民幣87.7百萬元。

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主要指合約關係產生的承擔，當中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截至相關日期仍未撥備。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醫院的資本承擔分別為人民幣96.6百萬元、人民幣80.8百萬元及人民幣50.2百萬元。目標醫院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主要為(i)建設及裝修醫院；及(ii)購買大型設備。

或有負債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財務擔保」一節所披露者外，目標醫院並無或有負債。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醫院概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醫院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重大關聯方交易

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醫院關聯方的結餘款項主要包括應收目標醫院控股公司廣發信德的款項。有關關聯方交易之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目標醫院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附註34。

外匯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醫院的所有營運、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而人民幣亦為目標醫院的功能貨幣，故目標醫院並無重大外幣風險。

薪酬政策及僱員

目標醫院所採用的薪酬政策與業內同行相似，並會定期對該等政策進行審查。應付員工薪酬乃參照彼等的資歷、經驗、職責及現行市場慣例確定。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醫院的僱員人數分別為777名、788名及759名。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僱員福利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06.8百萬元、人民幣110.3百萬元及人民幣109.0百萬元，主要包括薪金、薪酬及花紅、退休金計劃供款以及津貼及實物利益。

經擴大集團隨附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編製，以說明收購事項對本集團財務資料的影響，猶如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

董事已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僅供作說明用途，並因其假設性質，可能不足以反映倘若收購事項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任何未來日期進行之經擴大集團真實財務狀況。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通函其他部分所載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合併資產及負債表

| |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目標醫院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 備考調整 | |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擴大集團 之未經審核 備考合併 資產及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
|--------------------|---|--|--------------|--------------|--|
| | | |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 人民幣千元 附註4 | |
| 資產 | |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365,850 | 152,469 | 56,093 | | 1,574,412 |
| 無形資產 | 382,940 | | 456,965 | | 839,905 |
| 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 | 17,885 | | | | 17,885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 | 6,203 | | | 6,203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2,289 | 5,343 | | | 17,632 |
| 非流動資產總值 | 1,778,964 | | | | 2,456,037 |
| 流動資產 | | | | | |
| 存貨 | 50,957 | 15,243 | | | 66,200 |
| 貿易、其他應收款項及預 付款項 | 276,530 | 53,611 | 38,546 | | 368,687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12,824 | | | | 12,824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 融資產 | 2,196,926 | | | | 2,196,926 |
| 受限制銀行結餘 | - | 22,407 | | | 22,407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85,104 | 82,811 | (241,256) | (4,136) | 222,523 |
| 流動資產總值 | 2,922,341 | | | | 2,889,567 |
| 資產總值 | 4,701,305 | | | | 5,345,604 |

| |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目標醫院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 備考調整 | |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擴大集團 之未經審核 備考合併 資產及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4 |
|----------------|---|--|--------------|--------------|---|
| | | |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 人民幣千元 附註4 | |
| 負債 | | | | | |
| 流動負債 | |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37,268 | 120,912 | 64,157 | | 422,337 |
| 合約負債 | 11,456 | 1,146 | | | 12,602 |
| 財務擔保負債 | - | 87,724 | | | 87,724 |
| 即期所得稅負債 | 30,551 | 2,831 | | | 33,382 |
| 租賃負債 | 1,677 | | | | 1,677 |
| 借款 | - | | 27,200 | | 27,200 |
| 流動負債總額 | <u>280,952</u> | | | | <u>584,922</u> |
| 非流動負債 | |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 | 64,157 | | 64,157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43,599 | | 11,804 | | 55,403 |
| 遞延收入 | 26,690 | | | | 26,690 |
| 租賃負債 | 807 | | | | 807 |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7,880 | | | | 7,880 |
| 借款 | - | 22,000 | 244,800 | | 266,800 |
| 非流動負債總額 | <u>78,976</u> | | | | <u>421,737</u> |
| 負債總額 | <u>359,928</u> | | | | <u>1,006,659</u> |
| 資產淨值 | <u>4,341,377</u> | | | | <u>4,338,945</u> |

附註：

1. 有關金額已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刊發年報所載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財務狀況表。
2. 有關金額已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會計師報告所載目標醫院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財務狀況表。
3. 於收購事項完成時，目標醫院將成為本公司擁有99%股權的附屬公司，而目標醫院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將由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按其公允價值入賬。

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董事已基於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編製的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的估值報告並未經計及目標醫院可能或將分配予賣方的股息最高金額為人民幣25,000,000元，估計目標醫院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公允價值調整及計算商譽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 | | |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醫院之 | | |
| 資產淨值的賬面值 | | 103,474 |
| 就下列者調整的公允價值： | | |
| 醫療執照 | (i) | 22,600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2,719 |
| 土地使用權 | | 43,374 |
| 確認因公允價值調整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 | (ii) | <u>(11,804)</u> |
| 目標醫院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總值 | | <u>170,363</u> |
| 非控股權益 | (iii) | <u>(1,704)</u> |
| 海吉亞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所收購的99%股權應佔目標醫院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總值 | | <u><u>168,659</u></u> |
| 代價 | (iv) | 641,570 |
| 減：賠償資產 | (vii) | 38,546 |
| 以下各項應佔商譽：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v) | 434,365 |

- (i)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收購事項而產生醫療執照的公允價值乃採用多期間超額盈利法釐定。

估計醫療執照的公允價值所採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 | |
|-------|-------|
| 貼現率 | 14.7% |
| 折舊年限 | 30年 |
| 長期增長率 | 3% |

- (ii) 相應的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11,804,000元按結算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時預期適用的，適用於目標醫院的稅率按15%計量。
- (iii)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控股權益的金額佔目標醫院一間附屬公司公允價值調整後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總值1%。
- (iv)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最高代價為人民幣641,569,500元，須以現金支付。

支付代價將分四期進行結算。本集團董事認為前兩期付款將於完成日期後結算，第三期付款(佔經調整代價的10%)將於完成日期後十二個月內結算，及末期付款(佔經調整代價的餘下10%)將自完成日期起一年後支付予賣方。

代價將由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根據貸款協議提供的外部貸款及本集團內部資源(倘因人民幣兌港元升值而出現任何差額)撥付。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為支付部分代價，伽瑪星科技(作為借款方)與屬於獨立第三方的一家銀行(作為貸款方)訂立貸款協議，該協議規定貸款的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72,000,000元。自首次提款日期起十二個月後提取金額的10%到期，即於完成日期後十二個月內到期。餘下未償還貸款金額將於完成日期起十二月後償還。

- (v) 假設收購事項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因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來自代價公允價值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目標醫院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估計公允價值的差額。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目標醫院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及賬面值可能與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用的其各自價值明顯不同。因此，於收購事項完成時於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列賬的可識別資產淨值及商譽的公允價值實際金額可能與上文呈列的金額明顯不同，且該等差額可能重大。

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董事已參考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評估因收購事項而產生的商譽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董事已考慮基於使用價值計算的可收回金額及對經擴大集團業務的協調效應作為該評估的主要參數。基於評估結果，商譽價值並無減值。

- (vi)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買方有權審查或聘請會計師事務所審查目標集團截至完成日期的資產及負債，且代價可於若干事項下下調相關金額。

僅供說明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用途，本公司並無調整本集團就收購事項將支付的代價的任何下調金額，乃因本集團董事認為下調影響並不重大。

- (vii)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歷史擔保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87,724,000元。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所載條款，擔保金額為人民幣38,546,000元，其超過責任上限人民幣49,178,000元，則將由賣方承擔。因此，賠償資產由買方確認。本集團董事估計歷史擔保的結算將於完成日期起十二個月內作實。

4. 該調整指與收購事項有關的估計專業費用及交易成本。
5. 並無對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資產及負債表作出其他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或目標醫院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訂立的任何交易結果或其他交易。特別是，並無對有關收購Etern Group Ltd.作出調整。收購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五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之通函。

以下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就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通函內。



羅兵咸永道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鑒證報告

致海吉亞醫療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本所已對海吉亞醫療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以及賀州廣濟醫院有限公司(「目標醫院」)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由貴公司董事(「董事」)編製，並僅供說明用途)完成鑒證工作並作出報告。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包括貴公司就擬收購目標醫院(「收購事項」)而於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的通函(「通函」)中第IV-1至IV-6頁內所載有關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備考合併資產及負債表以及相關附註(「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董事用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適用標準載於通函第IV-1至IV-6頁。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由董事編製，以說明收購事項對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可能造成的影響，猶如收購事項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經發生。在此過程中，董事從貴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中摘錄有關貴集團財務狀況的資料，並已就上述財務報表刊發審核報告。

董事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條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載入投資通函內(「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我們的獨立性和質量控制

我們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中對獨立性及其他職業道德的要求，有關要求基於誠信、客觀、專業勝任能力和應有的關注、保密及專業行為的基本原則而制定的。

本所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質量控制準則第1號，因此保持一個全面的質量控制制度，包括制定與遵守職業道德要求、專業準則以及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要求相關的政策和程序守則。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本所的責任是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條的規定，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對於本所過往就用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任何財務資料而發出的報告，除於報告發出日期向該等報告收件人承擔的責任外，本所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本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420號就編製招股章程內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的鑒證業務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申報會計師計劃和實施程序以對貴公司董事是否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獲取合理保證。

就本業務而言，本所沒有責任更新或重新出具任何在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使用的歷史財務資料的報告或意見，且在本業務過程中，我們無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使用的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

將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包括在通函中，目的僅為說明某一重大事項或交易對該實體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的影響，猶如該事項或交易已在為說明目的而選擇的較早日期發生。因此，我們不對收購事項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結果會否如同呈報一樣提供任何保證。

對於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已按照適用標準適當地編製而進行的合理保證鑒證業務，涉及實施程序以評估董事用以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適

用標準是否提供合理基準，以呈列該事項或交易直接造成的重大影響，並須就以下事項獲取充分適當的證據：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適當地按照該等標準編製；及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了已對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作出適當調整。

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並考慮申報會計師對該公司性質的了解、與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有關的事項或交易以及其他相關業務情況的了解。

本業務也包括評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證據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本所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 貴公司董事按照所述基準適當編製；
- (b) 該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條所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該等調整是適當的。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致使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2. 權益披露

(1)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而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在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 董事／最高行政 人員姓名 | 權益性質 | 所持股份數目 | 佔全部已發行 股份之概約 百分比 ⁽¹⁾ |
|---------------------------|------------------------|-----------------|---------------------------------------|
| 朱先生 ⁽²⁾⁽³⁾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 280,260,415股(L) | 45.35% |
| 任愛先生 ⁽³⁾⁽⁴⁾⁽⁵⁾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配偶權益／實益權益 | 280,260,415股(L) | 45.35% |
| 張文山先生 | 實益權益 | 32,235股(L) | 0.01% |
| 姜蕙女士 | 實益權益 | 62,027股(L) | 0.01% |

附註：

- (1)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18,000,000股。
- (2) Century River由Century River Investment全資擁有，從而由朱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朱先生及Century River Investment被視為於Century River直接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通函「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權益」一節。
- (3) 根據一致行動人士確認書，朱先生及朱女士已確認彼等已經且只要彼等仍直接或間接擁有股份權益，將繼續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一致行動投票。因此，朱先生及朱女士連同Century River、Century River Investment、Red Palm、Amber Tree及Red Palm Investment均被視為於Century River、Red Palm及Amber Tree直接持有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通函「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權益」一節。
- (4) 任愛先生全資擁有Spruce Wood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因此被視為於Spruce Wood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直接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通函「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權益」一節。
- (5) 任愛先生為朱女士的配偶，因此被視為於朱女士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通函「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權益」一節。
- (6) 字母「L」指該實體於股份中之好倉。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 董事／最高行政 人員姓名 | 權益性質 | 相聯法團名稱 | 佔全部已發行 股份的概約 百分比 |
|-----------------|--------|--|--------------------------|
| 朱先生 | 受控法團權益 | 海吉亞醫院管理 ⁽¹⁾ | 100% ⁽²⁾ |
| | | 可變權益實體醫院 (單縣海吉亞醫院除外) ⁽³⁾ | 30% ⁽⁴⁾ |
| | | 單縣海吉亞醫院 ⁽³⁾ | 11.56% ⁽⁵⁾ |
| | | 托管醫院 ⁽⁶⁾ | 30% ⁽⁷⁾ |
| | | 開遠解化醫院 ⁽⁷⁾ | 30% ⁽⁸⁾ |
| 任愛先生 | 配偶權益 | 海吉亞醫院管理 ⁽¹⁾ | 100% ⁽²⁾⁽⁹⁾ |
| | | 可變權益實體醫院(單縣海 吉亞醫院除外) ⁽³⁾ | 30% ⁽⁴⁾⁽⁹⁾ |
| | | 單縣海吉亞醫院 ⁽³⁾ | 11.56% ⁽⁵⁾⁽⁹⁾ |
| | | 托管醫院 ⁽⁶⁾ | 30% ⁽⁷⁾⁽⁹⁾ |
| | | 開遠解化醫院 ⁽⁷⁾ | 30% ⁽⁹⁾ |

附註：

- (1) 根據合約安排，海吉亞醫院管理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因此為本集團的相聯法團。
- (2) 朱先生及朱女士分別持有向上投資的40%及60%股權，而向上投資則持有海吉亞醫院管理的100%股權，因此，朱先生及朱女士被視為於向上投資持有的海吉亞醫院管理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3) 各可變權益實體醫院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均為本集團的相聯法團。

- (4) 海吉亞醫院管理持有各可變權益實體醫院(單縣海吉亞醫院除外)的30%股權，因此，朱先生及朱女士被視為於海吉亞醫院管理持有的可變權益實體醫院(單縣海吉亞醫院除外)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5) 海吉亞醫院管理持有單縣海吉亞醫院的11.56%股權，因此，朱先生及朱女士被視為於海吉亞醫院管理持有的單縣海吉亞醫院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6) 各托管醫院的舉辦人權益由本公司及向上投資分別持有70%及30%，因此，各托管醫院均為本集團的相聯法團。邯鄲仁和醫院及邯鄲兆田骨科醫院當中的30%舉辦人權益變動因實際上的難題而並未向主管當局備案。邯鄲仁和醫院及邯鄲兆田骨科醫院將根據適用法律於可行情況下儘早完成備案。
- (7) 向上投資持有各托管醫院的30%舉辦人權益，因此，朱先生及朱女士被視為於向上投資持有的托管醫院的舉辦人權益中擁有權益。
- (8) 向上投資持有開遠解化醫院的30%股權，因此，朱先生及朱女士被視為於向上投資持有的開遠解化醫院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9) 任愛先生為朱女士的配偶，因此，被視為於朱女士擁有權益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該條所述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2)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或預期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

| 股東姓名／名稱 | 權益性質 | 所持股份數目 | 於本公司 的概約持股 百分比 |
|---|--------------------------|-------------------|----------------------|
| Century River Investment ⁽¹⁾⁽³⁾ | 受控法團權益／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 280,260,415 股 (L) | 45.35% |
| Century River ⁽¹⁾⁽³⁾ | 實益權益／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 280,260,415 股 (L) | 45.35% |
| 朱女士 ⁽²⁾⁽³⁾⁽⁴⁾ | 受控法團權益／一致行動 人士權益／配偶權益 | 280,260,415 股 (L) | 45.35% |
| Red Palm Investment ⁽²⁾⁽³⁾ | 受控法團權益／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 280,260,415 股 (L) | 45.35% |
| Amber Tree ⁽²⁾⁽³⁾ | 實益權益／一致行動 人士權益 | 280,260,415 股 (L) | 45.35% |
| Red Palm ⁽²⁾⁽³⁾ | 實益權益／一致行動 人士權益 | 280,260,415 股 (L) | 45.35% |
| Fountain Grass ⁽⁵⁾ | 實益權益 | 47,756,038 股 (L) | 7.73% |

附註：

- (1) Century River由Century River Investment全資擁有，而Century River Investment由朱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朱先生及Century River Investment被視為於Century River直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Red Palm及Amber Tree均由Red Palm Investment全資擁有，而Red Palm Investment由朱女士全資擁有。因此，朱女士及Red Palm Investment被視為於Amber Tree及Red Palm直接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根據一致行動人士確認，朱先生及朱女士已確認彼等已經並將繼續(只要彼等仍在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一致行動，以一致方式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因此，朱先生及朱女士連同Century River、Century River Investment、Red Palm、Amber Tree及Red Palm Investment均被視為於Century River、Red Palm及Amber Tree直接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Spruce Wood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由任愛先生全資擁有。因此，任愛先生被視為於Spruce Wood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直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朱女士為任愛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任愛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Fountain Grass由Ruby Gem Holdings Limited持有全部權益，而Ruby Gem Holdings Limited由Warburg Pincus Private Equity XI, L.P.持有約60.49%。Warburg Pincus Private Equity XI, L.P.的普通合夥人為Warburg Pincus XI, L.P.，而Warburg Pincus XI, L.P.的普通合夥人為WP Global LLC。WP Global LLC的管理成員為Warburg Pincus Partners II, L.P.，而Warburg Pincus Partners II, L.P.的普通合夥人為Warburg Pincus Partners GP LLC。Warburg Pincus & Co為Warburg Pincus Partners GP LLC的管理成員。
- (6) 字母「L」代表實體於股份中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或預期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

3. 訴訟

目標醫院曾涉及多起案件，涉及其作為向目標醫院歷史股東的相關方提供貸款的擔保人的義務，乃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披露為歷史擔保。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案件均已裁決、尚未執行。根據法院判決，目標醫院須承擔的賠償金額應為經扣除借款方償還的金額後的未償還貸款(另加利息及費用款項)的一半。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目標醫院會計師報告附註30。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歷史擔保超過責任上限人民幣49,178,000元將由賣方承擔以及為減少於完成後對目標醫院及經擴大集團的重大不利影響，已協定以下安排：(i)本公司可以使用第三期付款及／或末期付款以支付超過責任上限的額外金額；及(ii)賣方應對第三期付款及／或末期付款不足以支付超過責任上限的額外金額承擔賠償責任。

正如公開調查所披露及盡董事所深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賣方於中國並無任何不良信用記錄。

基於本通函附錄二目標醫院會計師報告附註30所載的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歷史擔保的預期信貸虧損，超過責任上限的約人民幣38.5百萬元，可足以由第三期付款及末期付款(合共約人民幣128百萬元)悉數支付。倘若在極不可能之情況下，第三期付款及末期付款不足以支付超過責任上限的金額且賣方亦不能償還該金額時，根據中國法律的相關要求，廣發信德(作為賣方的普通合夥人)應對賣方的債務承擔無限連帶責任，因此將對賠償負責。

廣發信德為廣發證券的全資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8億元。廣發證券的A股及H股分別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776)及聯交所(股份代號：1776)上市。正如公開調查所披露及盡董事所深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廣發信德於中國並無任何不良信用記錄。

基於上述，董事會滿意賣方的信用及償還能力。

基於上述，董事會認為，於收購事項完成後，該等案件不會對經擴大集團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述所披露者外，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而據董事所知，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亦無任何尚未解決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

4. 董事服務合約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董事概無與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或擬訂立不會於一年內屆滿或不可於一年內由經擴大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5. 董事及緊密聯繫人的競爭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被視為於與經擴大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6. 董事於資產及合約之權益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公告所披露的有關開遠解化醫院營利性改制的關連交易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以來已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除招股章程中「合約安排」及「關連交易」章節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刊發的二零二零年年報「關連交易」部分中披露的合同安排及持續關連交易，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公告所披露的有關開遠解化醫院營利性改制的關連交易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訂立及於該日期存續且就經擴大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之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7.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以下為於本通函提供意見的專家資格：

| 名稱 | 資格 |
|-------------|--|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 執業會計師(根據香港法例第50章《專業會計師條例》)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根據香港法例第588章《財務匯報局條例》) |
|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 | 執業會計師(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 |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各專家已就本通函的刊發發出同意書，同意按本通函所載形式及涵義刊載其報告、函件及／或意見及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未撤回同意書。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專家概無於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或證券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或其他權益，或擁有認購或提名人士認購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或證券之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可合法強制執行)或購股權，且並無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以來已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8. 重大合約

以下為經擴大集團成員公司於緊接本通函刊發前兩年內訂立的重大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1) 本公司與Ascendent Healthcare (Cayman) Limited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五日就買賣Etern Group Ltd.的全部股權而訂立的購股協議，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五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之通函；

- (2) 本公司(作為借款方)與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支行(作為貸款方)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五日訂立之貸款協議，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五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之通函；
- (3) 股權轉讓協議；及
- (4) 貸款協議。

除本通函及本公司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經擴大集團成員公司於緊接本通函刊發前兩年內概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9. 一般事項

- (1)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地址為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 (2) 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 (3) 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4) 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為任愛先生及劉國賢先生。劉國賢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特許財務分析師特許持有人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資深會士。
- (5) 本通函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10.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副本於本通函日期起計14日期間的任何工作日(星期六及公眾假期除外)的以下營業時間(即上午九時三十分至下午十二時三十分及下午二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三十分)，在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可供查閱，惟倘(i)當日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ii)發出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則除外：

- (1)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2) 本通函附錄二所載有關目標醫院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 (3) 本通函附錄四所載有關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
- (4) 本附錄「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節所載之同意書；
- (5) 本附錄「重大合約」一段所述之重大合約；
- (6)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的招股章程，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財務資料；
- (7)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 (8) 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有關收購Etern Group Ltd.全部股權的主要交易之通函；及
- (9) 本通函。